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承诺制报批本

项目名称： 乐至县伍陆添食品厂粉条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乐至县伍陆添食品厂

编制日期： 2023年0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6MA63WDJ3688

名称 四川中蓝宇拓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石利华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设计, 建设工程施工, 建设工程监理, 安全评价业务,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 机械设备租赁, 普通机械租赁服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水土流失防治服务, 水利相关咨询服务, 水资源管理, 环保咨询服务, 环境检测仪器仪表销售, 环境检测专用设备销售, 环境检测专用设备研发, 土壤环境检测仪器仪表销售, 生态环境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 水环境检测仪器仪表销售,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专业设计服务, 地质灾害评估服务, 土壤检测服务, 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8年12月27日
 营业期限 2018年12月27日至长期
 住所 成都市金牛区营门口路88号2栋1单元7楼2号

登记机关 成都市金牛区行政审批局
 2018年12月3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3月31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项目名称: 乐至县伍陆添食品厂粉条生产项目

文件类型: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编制单位名称: 四川中蓝宇拓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石利华

联系电话: 028-84354685

电子邮箱: 242594075@qq.com

打印编号: 1675239782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slg5se		
建设项目名称	乐至县伍陆添食品厂粉条生产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10--020其他农副食品加工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乐至县伍陆添食品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512022MABWN62G1Y		
法定代表人 (签章)	陈小麟		
主要负责人 (签字)	陈小麟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陈小麟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四川中蓝宇拓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6MA65WD3608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李燕红	2017035510350000003511510057	BH000253	李燕红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李芸芸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	BH051139	李芸芸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水平和能力。



姓名：李燕红
 证件号码：500109198403158329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84年03月
 批准日期：2017年05月21日
 管理号：2017035510350000003511510057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环境保护部

四川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李燕红

性别：女

社会保障号码：500109198403158329

(一) 历年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	缴费情况	累计月数(不含连续)	缴费基数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参保缴费	149	0
失业保险	参保缴费	148	0
工伤保险	参保缴费	148	0
工伤保险	暂停缴费(中断)	148	0



(二) 最近两年的参保缴费明细

缴费月份	参保单位编码	二级单位编码	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缴费地
			养老类型	缴费基数	个人缴纳	单位缴纳	缴费基数	个人缴纳	单位缴纳	缴费基数	单位缴纳	
202103	10010322577		企业养老	3175	508	254	3463	20.78	13.85	3463	3.46	成都市成华区
202104	10010322577		企业养老	3175	508	254	3463	20.78	13.85	3463	3.46	成都市成华区
202105	10010404400		企业养老	3175	508	254	3463	20.78	13.85	3463	3.46	成都市龙泉驿区
202106	10010404400		企业养老	3175	508	254	3463	20.78	13.85	3463	3.46	成都市龙泉驿区
202107	10010909769		企业养老	3416	546.56	273.28	3463	20.78	13.85	3463	22.51	成都市金牛区
202108	10010909769		企业养老	3416	546.56	273.28	3463	20.78	13.85	3463	22.51	成都市金牛区
202109	10010909769		企业养老	3416	546.56	273.28	3463	20.78	13.85	3463	22.51	成都市金牛区
202110	10010909769		企业养老	3416	546.56	273.28	3463	20.78	13.85	3463	22.51	成都市金牛区
202111	10010909769		企业养老	3416	546.56	273.28	3463	20.78	13.85	3463	22.51	成都市金牛区
202112	10010909769		企业养老	3416	546.56	273.28	3463	20.78	13.85	3463	22.51	成都市金牛区
202201	10010909769		企业养老	4071	651.36	325.68	3726	22.36	14.9	3726	24.22	成都市金牛区
202202	10010909769		企业养老	4071	651.36	325.68	3726	22.36	14.9	3726	24.22	成都市金牛区
202203	10010909769		企业养老	4071	651.36	325.68	3726	22.36	14.9	3726	24.22	成都市金牛区
202204	10010909769		企业养老	4071	651.36	325.68	3726	22.36	14.9	3726	24.22	成都市金牛区
202205	10010909769		企业养老	4071	651.36	325.68	3726	22.36	14.9	3726	12.11	成都市金牛区
202206	10010909769		企业养老	4071	651.36	325.68	3726	22.36	14.9	3726	12.11	成都市金牛区
202207	10010909769		企业养老	4071	651.36	325.68	4071	24.43	16.28	4071	13.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208	10010909769		企业养老	4071	651.36	325.68	4071	24.43	16.28	4071	13.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209	10010909769		企业养老	4071	651.36	325.68	4071	24.43	16.28	4071	13.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210	10010909769		企业养老	4071	651.36	325.68	4071	24.43	16.28	4071	13.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211	10010909769		企业养老	4071	651.36	325.68	4071	24.43	16.28	4071	13.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212	10010909769		企业养老	4071	651.36	325.68	4071	24.43	16.28	4071	13.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301	10010909769		企业养老	4071	651.36	325.68	4071	24.43	16.28	4071	13.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302												

缴费证明表中不含异地转入缴费信息。未缴费的栏目显示为空白。

2、缴费明细表“单位编码”对应的单位名称为：10010322577：成都宁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10010404400：四川巴斯德环境保护科技有限责任公司，10010909769：四川中蓝宇拓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3、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不再加盖红色鲜章，如需要核对真伪，请登录：<http://www.sc.hrss.gov.cn/gjbcms/zmyz/index.jspx>，可凭验证码20230201160704638364验证，验证码的有效期为2023年05月01日（有效期三个月）。本证明复印件有效，有效期内验证码可多次使用，咨询电话：12333。

打印时间：2023年02月01日

四川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李芸芸

性别：女

社会保障号码：511023199808122462

(一) 历年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	缴费情况	累计月数(不含冠缴)	冠缴月数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参保缴费	31	
失业保险	参保缴费	31	
工伤保险	参保缴费	31	0



(二) 最近两年的参保缴费明细

缴费月份	参保单位编码	二级单位编码	养老类型	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缴费地
				缴费基数	单位缴纳	个人缴纳	缴费基数	单位缴纳	个人缴纳	缴费基数	单位缴纳	个人缴纳	
202102	10101169984		企业养老	3175	508	254	3463	20.78	13.85	3463	22.51	成都市龙泉驿区	
202103	10101169984		企业养老	3175	508	254	3463	20.78	13.85	3463	22.51	成都市龙泉驿区	
202104	10101169984		企业养老	3175	508	254	3463	20.78	13.85	3463	11.25	成都市龙泉驿区	
202105	10101169984		企业养老	3175	508	254	3463	20.78	13.85	3463	11.25	成都市龙泉驿区	
202106	10101169984		企业养老	3175	508	254	3463	20.78	13.85	3463	11.25	成都市龙泉驿区	
202107	10101169984		企业养老	3175	508	254	3463	20.78	13.85	3463	11.25	成都市龙泉驿区	
202108	10101169984		企业养老	3175	508	254	3463	20.78	13.85	3463	11.25	成都市龙泉驿区	
202109	10010909769		企业养老	3416	546.56	273.28	3463	20.78	13.85	3463	22.51	成都市金牛区	
202110	10010909769		企业养老	3416	546.56	273.28	3463	20.78	13.85	3463	22.51	成都市金牛区	
202111	10010909769		企业养老	3416	546.56	273.28	3463	20.78	13.85	3463	22.51	成都市金牛区	
202112	10010909769		企业养老	3416	546.56	273.28	3726	22.36	14.9	3726	24.22	成都市金牛区	
202201	10010909769		企业养老	4071	651.36	325.68	3726	22.36	14.9	3726	24.22	成都市金牛区	
202202	10010909769		企业养老	4071	651.36	325.68	3726	22.36	14.9	3726	24.22	成都市金牛区	
202203	10010909769		企业养老	4071	651.36	325.68	3726	22.36	14.9	3726	24.22	成都市金牛区	
202204	10010909769		企业养老	4071	651.36	325.68	3726	22.36	14.9	3726	12.11	成都市金牛区	
202205	10010909769		企业养老	4071	651.36	325.68	3726	22.36	14.9	3726	12.11	成都市金牛区	
202206	10010909769		企业养老	4071	651.36	325.68	3726	22.36	14.9	3726	12.11	成都市金牛区	
202207	10010909769		企业养老	4071	651.36	325.68	4071	24.43	16.28	4071	13.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208	10010909769		企业养老	4071	651.36	325.68	4071	24.43	16.28	4071	13.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209	10010909769		企业养老	4071	651.36	325.68	4071	24.43	16.28	4071	13.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210	10010909769		企业养老	4071	651.36	325.68	4071	24.43	16.28	4071	13.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211	10010909769		企业养老	4071	651.36	325.68	4071	24.43	16.28	4071	13.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212	10010909769		企业养老	4071	651.36	325.68	4071	24.43	16.28	4071	13.23	成都市金牛区	
202301	10010909769		企业养老	4071	651.36	325.68	4071	24.43	16.28	4071	13.23	成都市金牛区	

验证说明：1、缴费明细表中不含有异地转入缴费信息，未缴费的栏目显示为空。

2、缴费明细表“单位编码”对应的单位名称为：10010909769；四川中蓝宇拓环保工程有限公司，10101169984；四川巴斯德环境保护工程有限公司。

3、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不再加盖红色鲜章，如需要核对真伪，请登录：<http://www.sc.hrss.gov.cn/gjbcms/zm/yz/index.jhtml>，可凭验证码20230129094802046163验证，验证码的有效期至

2023年04月29日（有效期三个月）。本证明复印件有效，有效期内验证证明可多次使用，咨询电话：12333。

打印时间：2023年01月29日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乐至县伍陆添食品厂粉条生产项目		
项目代码	2211-512022-04-01-507379		
建设单位联系人	陈小麟	联系方式	18080557365
建设地点	四川省（自治区）资阳市乐至县（区）天池乡（街道）超迪大道		
地理坐标	（105度0分30.614秒，30度18分6.075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1391 淀粉及淀粉制品 制造	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十、农副食品加工业 139 淀粉制品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 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乐至县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川投资备【2211-512022-04-01-507379】FGQB-0182号
总投资（万元）	150	环保投资（万元）	14.5
环保投资占比（%）	9.7	施工工期	1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48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经分析，本项目无需设置专项评价，分析情况详见下表。		
	表 1-1 本项目专项评价设置分析一览表		
	专项评价的类别	设置原则	本项目情况
	是否设置专项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 ¹ 、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² 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排放废气主要有SO ₂ 、NO _x 、颗粒物，不涉及有毒有害污染物	否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 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本项目生产废水经处理后与生活废水一同由园区管网送至污水处理厂处理	否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 ³ 的建	本项目环境风险物质为天然气，源于管网，厂区内不存储，	否

		设项目	其存在量未超过《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附录 B 中的临界量规定	
生态		取水口下游 500 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本项目无取水口	否
海洋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否
<p>注：1.废气中有毒有害污染物指纳入《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的污染物（不包括无排放标准的污染物）。</p> <p>2.环境空气保护目标指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住区、文化区和农村地区中人群较集中的区域。</p> <p>3.临界量及其计算方法可参考《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附录 B、附录 C。</p>				
规划情况	<p>2010年4月乐至县人民政府以《关于设立乐至县童家发展区的通知》（乐府发【2010】17号），批准设立了乐至县童家发展区，下辖西郊园区（乐至县农副产品加工园区）、文峰园区（童家第一发展区域）、中天园区（乐至县中天农副产品产业园区）三个园区。</p> <p>2016年5月乐至县人民政府以《关于乐至县童家发展区西郊园区扩区后四至范围及产业定位的批复》（乐府发【2016】21号），明确了乐至县童家发展区西郊园区扩区后的四至范围及产业定位。</p>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p>（1）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名称：《乐至县童家发展区西郊园区扩区及跟踪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p> <p>（2）审查机关：资阳市乐至生态环境局（原乐至县环境保护局）</p> <p>（3）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关于乐至县童家发展区西郊园区扩区及跟踪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乐环审批〔2018〕27号）</p>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p>1、与乐至县童家发展区西郊园区规划符合性分析</p> <p>本项目选址位于乐至县童家发展区西郊园区内，乐至县童家发展区西郊园区前身为乐至县农副产品加工园区。</p> <p>2005年9月20日，乐至县人民政府以《乐至县人民政府关于设立乐至县农副产品加工园区的批复》（乐府发【2005】55号）批准设立乐至县农副产品加工园区，园区级别为省级工业园，园区规划总面积为5.07平方千米（但在后期园区在建设过程中，园区实际实施的面积为4.03平方千米），园区主</p>			

要引进食品加工、新型建材、轻纺服装、机械加工、电子信息、生物制药等高新技术含量轻污染或无污染的一、二类工业。2007年11月乐至县经济局委托西南交通大学编制完成了《乐至县农副食品加工园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2008年7月2日取得了资阳市乐至生态环境局（原乐至县环境保护局）下发的《关于乐至县农副产品加工园区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乐环建函【2008】30号）。同时园区在建设发展过程中园区名称由“乐至县农副产品加工园区”变更为“乐至县童家发展区西郊园区”。

2016年5月乐至县人民政府以《关于乐至县童家发展区西郊园区扩区后四至范围及产业定位的批复》（乐府发【2016】21号），明确了乐至县童家发展区西郊园区扩区后的四至范围及产业定位为：东至绕城路，西至天池大道二期，南至明都路，北至遂资眉高速，规划总面积为8.6km²，产业以鞋业、纺织、机电、汽车及食品医药等为主，园区级别为省级工业园。其园区跟踪规划环评已于2018年4月6日取得了资阳市乐至生态环境局（原乐至县环境保护局）下发的《关于乐至县童家发展区西郊园区扩区及跟踪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乐环审批〔2018〕27号）。根据《乐至县童家发展区西郊园区扩区及跟踪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可知，园区鼓励类、允许类以及严格控制类见下表：

表 1-2 拟建项目与园区规划环评及审查意见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园区	鼓励类	严格控制类	允许类
乐至县童家发展区西郊园区	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满足清洁生产要求的“纺织、机械制造、药业机械、汽配件”企业	<p>(1) 食品行业中的屠宰和白酒酿造；医药行业的化学合成制药、抗生素类发酵制药、生物制药以及存在明显异味且与周边环境不相容的制药企业；机械加工和汽车配件行业禁止电镀，涉重磷化、钝化等表面处理工艺；纺织行业禁止引入印染工艺。</p> <p>(2)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淘汰类、限制类项目。</p> <p>(3) 列入《环境保护综合名录》中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及生产工艺的项目。</p> <p>(4) 清洁生产水平不能达到清洁生产标准二级标准要求或低于全国同类企业平均清洁生产水平的项目。</p> <p>(5) 不符合园区能源结构及国家/省/市污染防治要求的项目。</p>	<p>(1) 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满足清洁生产要求、选址经论证与周边环境及企业不相禁忌、与主导行业配套的I、II类工业企业；</p> <p>(2) 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满足清洁生产要求、选址经论证与周边环境及企业不相禁忌、遵循循环经济的I、</p>

		<p>(6)排放异味或高浓度有机废气且不能有效处置实现达标排放的项目。</p> <p>(7)与园区生活空间冲突或经环保论证与周边企业、规划用地等环境不相容或存在重大环境风险隐患且无法消除的项目。</p> <p>(8)超过园区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新增重点污染物排放量且无总量指标来源等不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项目。</p> <p>(9)其他不符合环保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准入条件等要求的项目。</p>	II类工业企业。
<p>本项目主要建设1条土豆粉生产线,项目建成后年产土豆粉100吨,属于园区内允许发展企业。同时根据乐至县童家发展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环境准入符合性情况说明”,明确本项目符合乐至县童家发展区西郊园区产业准入要求及布局规划,同意该项目入驻园区。</p> <p>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乐至县童家发展区西郊园区总体规划。</p>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p> <p>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本项目属于C1391淀粉及淀粉制品制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2019年第29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以及淘汰类项目。根据国务院《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国发〔2005〕40号),第十三条:“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视为允许类”,因此,本项目属于允许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p> <p>根据调查,本项目生产设备中没有《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淘汰类中明令淘汰的机械设备。</p> <p>同时本项目已经取得了乐至县发展和改革局出具的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表(川投资备【2211-512022-04-01-507379】FGQB-0182号),准予本项目备案。</p> <p>2、与乐至县城市总体规划符合性分析</p> <p>本项目租用位于四川省资阳市乐至县天池街道超迪大道四川省乐至县帅乡挂面厂内的标准厂房进行生产,厂区用地已取得乐至县国土资源局颁</p>		

发的国土证（乐国用（2012）第2057号）及乐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地字第（2013）045号），明确本项目的用地性质属于工业用地，项目建设符合规划要求。

同时，根据《乐至县童家发展区西郊园区扩区及跟踪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可知，本项目属于 C1391 淀粉及淀粉制品制造，属于园区允许类发展企业。同时根据乐至县童家发展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环境准入符合性情况说明”，明确本项目符合乐至县童家发展区西郊园区产业准入要求及布局规划，同意该项目入驻园区。

3、与审批承诺制符合性分析

（1）先行试点范围

根据资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关于探索逐步推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承诺制试点的方案》的通知（资环发〔2019〕109号），实行审批承诺制的项目实施范围包括：1）年出栏5000头及以上的生猪养殖项目，2）临空经济区完成规划环评后；资阳市高新区完成跟踪环评的区域在完成城市控制性详规调整后；雁江、安岳、乐至县域范围内已完成规划环评或跟踪环评的园区。本项目与审批承诺制实施范围符合性如下表：

表 1-3 审批承诺制实施范围与本项目符合性

先行试点范围	本项目	符合性
1)年出栏 5000 头及以上的生猪养殖项目，2）临空经济区完成规划环评后；资阳市高新区完成跟踪环评的区域在完成城市控制性详规调整后；雁江、安岳、乐至县域范围内已完成规划环评或跟踪环评的园区	本项目位于四川省资阳市乐至县天池街道超迪大道，系属四川省资阳市乐至县童家发展区西郊工业园，园区已完成了扩区及跟踪规划环评（乐环审批〔2018〕27号）	符合

（2）实施对象

本项目属于C1391淀粉及淀粉制品制造，其环境影响评价类别为报告表，本项目与审批承诺制实施对象符合性如下表：

表 1-4 审批承诺制实施对象与本项目符合性

实施对象	本项目	符合性
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规定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所有项目	本项目属于名录中十、农副食品加工业 139 淀粉制品制造，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符合

(3) 实施条件

本项目与审批承诺制实施条件符合性如下表：

表 1-5 审批承诺制实施条件与本项目符合性

实施条件	本项目	符合性
建设单位完成工商注册	本项目已完成工商注册，并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512022MABWN62G1Y）	符合
项目建设地位于上述实施范围内	本项目位于四川省资阳市乐至县天池街道超迪大道四川省乐至县帅乡挂面厂内，其属于乐至县童家发展区西郊园区内	符合
不包括生态环境部、省生态环境厅审批的项目和关系国家安全、涉及重大公共利益的项目	本项目为不属于生态环境部、省生态环境厅审批的项目和关系国家安全、涉及重大公共利益的项目	符合

因此，本项目满足资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关于探索逐步推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承诺制试点的方案》的通知（资环发〔2019〕109号）的规定，本项目可实施审批承诺制。

4、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2021年12月27日，四川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出具了《关于印发《产业园区规划环评“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技术要求（试行）》和《项目环评“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技术要点（试行）》的通知》（川环办函[2021]469号）（以下简称“通知”），根据该《通知》的对于建设项目与“三线一单”相关要求的符合性分析要求，则本项目具体分析如下所示。

(1) 环境管控单元

根据资阳市人民政府《关于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制定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实施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通知》（资府发〔2021〕10），资阳市环境管控单元分布图中，本项目属于工业重点管控单元，具体如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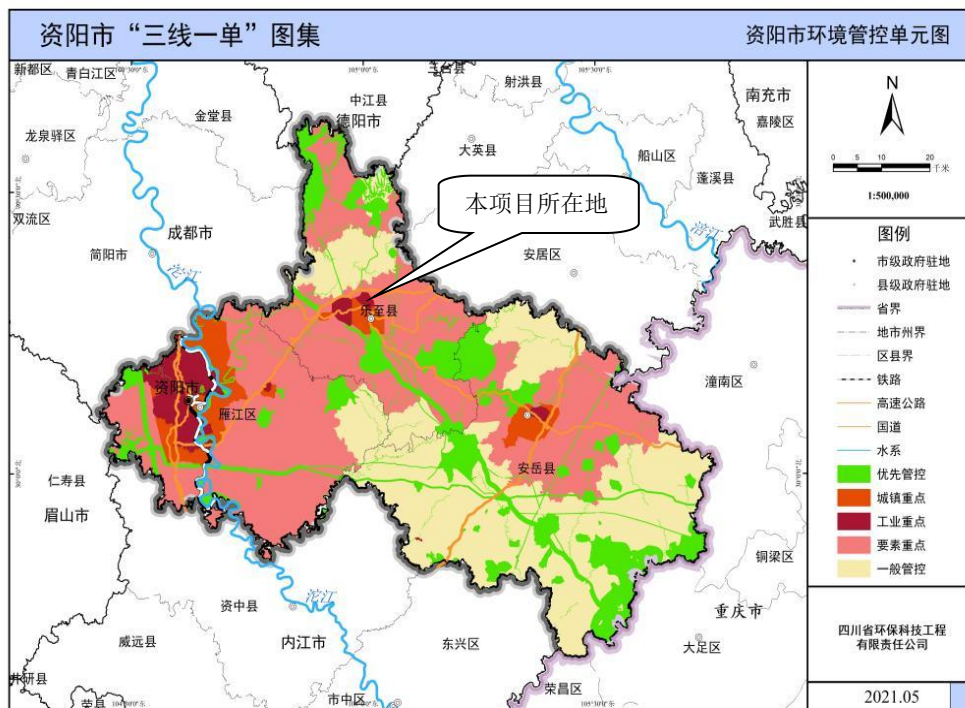


图 1-1 资阳市环境管控单元图

根据“四川省生态环境厅电子政务综合管理平台”及“四川政务服务网”中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共涉及7个管控单元，具体如下所示。

表1-6 本项目涉及管控单元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所属市(州)	所属区县	准入清单类型	管控类型
ZH51202220003	四川乐至经济开发区-西郊园区	资阳市	乐至县	环境管控单元	环境综合管控单元 工业重点管控单元
YS512022210001	小阳化河乐至县万安桥控制单元	资阳市	乐至县	水环境管控分区	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YS5120222310002	四川乐至经济开发区-西郊园区	资阳市	乐至县	大气环境管控分区	大气环境高排放重点管控区
YS5120222530003	四川乐至经济开发区-西郊园区	资阳市	乐至县	自然资源管控分区	土地资源重点管控区
YS5120222550001	乐至县自然资源重点管控区	资阳市	乐至县	自然资源管控分区	自然资源重点管控区
YS5120222510003	乐至县水资源重点管控区	资阳市	乐至县	自然资源管控分区	水资源重点管控区
YS5120222420006	乐至县建设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 1	资阳市	乐至县	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分区	建设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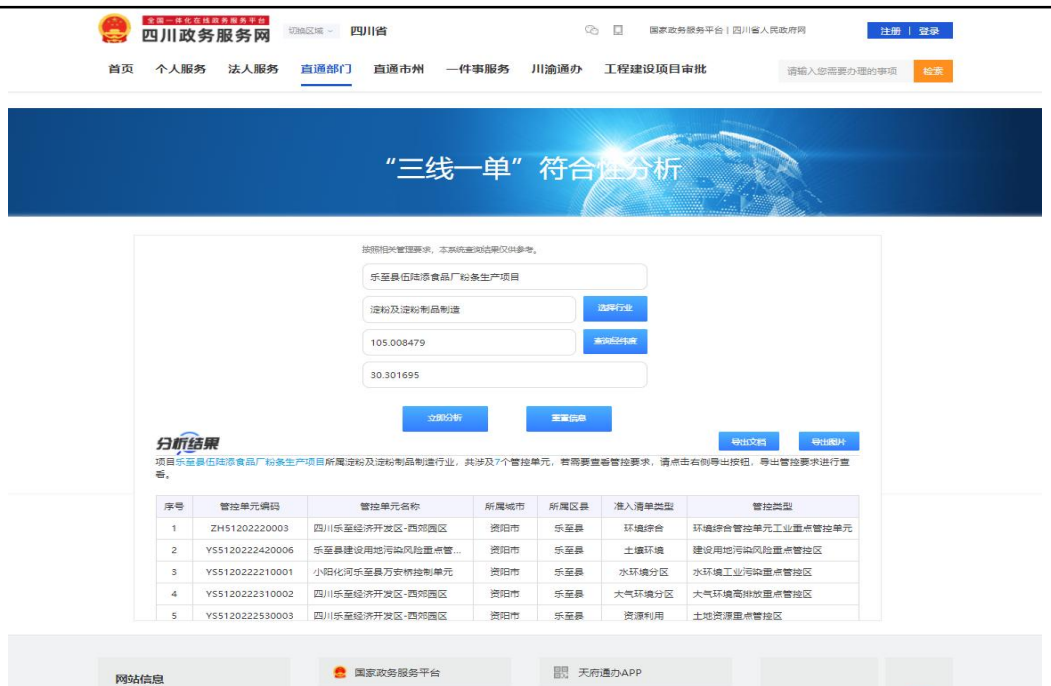


图 1-2 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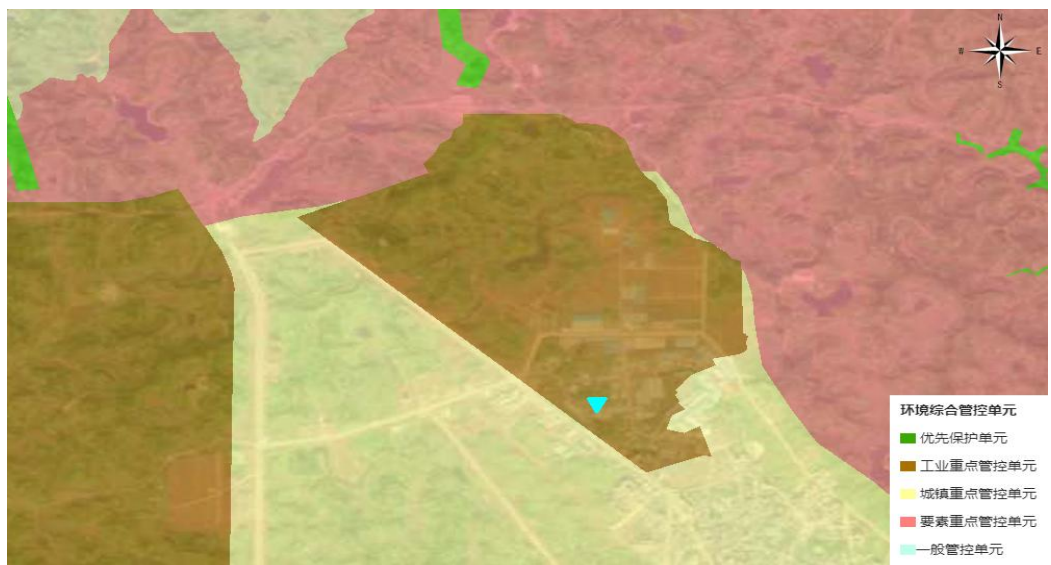


图1-3 项目与管控单元相对位置图

(2)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

①资阳市生态环境管控总体要求

根据《资阳市人民政府关于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制定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实施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通知》（资府发[2021]10号）本项目与该通知生态环境管控要求符合性如下表所示。

表 1-7 生态环境管控要求一览表

项目	管控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总体生态环境管控要求	第一条：严格执行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将各类开发活动限制在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之内。加强生态安全屏障建设，打造城镇生态隔离区，营造绿色生态格局。优化完善生态保护框架体系，加强市域核心生态资源保护，维护生态安全格局。落实长江十年禁渔计划，实施沱江流域全面禁捕，严厉打击非法捕捞。	本项目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	符合
	第二条：强化区域联防联控。协同构建生态空间和安全格局，引导城市空间和公园形态有机融合，共同推进沱江流域生态保护修复；强化山水林田湖草联合治理，共建沱江绿色发展经济带，打造同城化绿色发展示范区。协同推进深化环境污染联防联控，共建共享都市圈内大气污染院士工作站等平台和毗邻地区固体废弃物、污水处理设施，协同开展土壤污染防控和大气污染联防联控，推进流域协同治理，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本项目废气、固废、废水和噪声均采取了有效的防止措施，均能满足排放要求，不会改变区域生态环境质量。	符合
	第三条：加快推进农业绿色发展。鼓励和支持节水、节肥、节药、节能等先进的种养殖技术，大力推广化肥农药减量增效和绿色防控技术，提高利用效率。以环境承载力为依据，确定水产养殖规模、品种和密度，预防、控制和减少水产养殖造成的水环境污染。推进农作物秸秆资源化利用，严防因秸秆焚烧造成区域性大气污染。	本项目不属于农业项目。	符合
	第四条：深入实施工业企业污水处理设施升级改造，全面实现工业废水达标排放。加强工业园区风险应对能力建设，鼓励各行业结合区域水环境容量，实施差异化污染物排放标准管理。	本项目主要为生活废水和生产废水，生产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与生活废水经预处理池处理，经园区管网排至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符合
	第五条：以沱江流域干流为骨架，其他重要支流、湖库为支撑打造绿色生态廊道防护林体系，增加城镇生态连通性，提高绿色廊道的生态稳定性、景观特色性和功能完善性。沱江干流第一层山脊内除基本农田、村庄和其他建设用地外的全部宜林宜绿土地全部纳入防护林地范围，构建结构合理、功能稳定的沿江、沿河生态系统。构建滨江开敞空间。以多级尺度、多种形态的城镇及郊野绿地为基础，打造城市滨水公园、郊野游憩公园、湿地生态公园、农业观光公园四类公园。	本项目位于四川省资阳市乐至县天池街道超迪大道四川省乐至县帅乡挂面厂内，其属于乐至县童家发展区西郊园区，项目建设不会对生态环境产生影响。	符合
	第六条：加强农用地风险防控。严格保护优先保护类耕地，在永久基本农田集中区域，不得新建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加强建设用地风险防控。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生产经营用地的用途变更或者在其土地使用权收回、转让前，应当由土地使用权人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依法严查向滩涂、河道、湿地等非法排污、倾倒有毒有害物质的环境违法犯罪行为。	本项目为工业用地，不涉及耕地和基本农田，在落实了相关措施后，不会对土壤造成污染。	符合
	第七条：严格国家产业准入要求，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四川省沱江流域环境保护条例》的要求布局化工园区、化工项目及尾矿库。	本项目不涉及化工项目及尾矿库。	符合
乐至县差异化生态环境管控要求	1、推进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设置排污口。	本项目不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符合
	2、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形成以畜禽粪污就地就近循环利用、二次转运异地利用和专业化商品加工等相结合的多元化利用体系，建立种养结合循环发展机制，加快推进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乐至县国家级畜牧业绿色发展示范县创建。		
	3、建设完善城镇污水收集处理系统，加快实施雨污分流改造，重点推进污水处理设施配套管网建设和城镇污水管网改造。加强农村生活污水和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推进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建设。	本项目主要为生活废水和生产废水，生产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与生活废水经预处理池处理，经园区管网排至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符合
<p>②与《乐至县童家发展区西郊园区扩区及跟踪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p> <p>本项目位于四川省资阳市乐至县天池街道超迪大道四川省乐至县帅乡挂面厂内，其属于乐至县童家发展区西郊园区，根据《乐至县童家发展区西郊园区扩区及跟踪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园区已开展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与《乐至县童家发展区西郊园区扩区及跟踪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如下表所示。</p> <p>表 1-8 与《乐至县童家发展区西郊园区扩区及跟踪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p>			
分类	园区规划环评内容	本项目	符合性
生态保护红线	依据《全国主体功能区规划》《全国生态功能区划》《全国生态脆弱区保护规划纲要》《全国海洋功能区划》《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战略与行动计划》，乐至县童家发展区西郊园区所在区域不属于其中的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敏感区/脆弱区、禁止开发区和其他具有重要生态功能或生态环境敏感、脆弱的区域，故无须划定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位于园区内，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符合
环境质量底线	①在控制总磷指标不进一步恶化的基础上，郾家河及支流水环境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域标准要求。 ②评价区内环境空气质量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及《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TJ36-79）相关标准要求。 ③规划范围声环境质量居住、商业、工业混杂区域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类标准；工业生产区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交通干道两侧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a类标准。 ④规划范围土壤环境质量满足《土壤环境质量标准》（GB15618-1995）二级标准要求。	本项目主要为生活废水和生产废水，经预处理达标后排园区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达标排放；本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本项目位于园区，为工业生产区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	符合
资源利用上线	①能源：园区禁止使用燃煤，必须使用清洁能源。 ②用水：不得超过规划划定约 1.5 万m ³ /d。 ③土地：限定在 8.6km ² 用地范围内。	本项目不使用燃煤；本项目生活用水量较小；本项目用地红线位于园区规划内。	符合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①食品产业中的屠宰、酿造项目；药品产业的化学合成（含中间体）、化学原料药、抗生素发酵制药、生物制药项目；机电产业含电镀、涉及重金属的磷	本项目属于 C1391 淀粉及淀粉制品制造，不属于乐至县童家发展区西郊园区内环境准入负面	符合

	<p>化、钝化等表面处理工艺的项目以及涉及化工工艺、铸造、重金属的项目；汽车产业含电镀、铸造、涉及重金属的磷化、钝化等表面处理工艺的项目；纺织产业涉及水洗、染整、染色、湿法印花、脱胶工序的项目；鞋业产业涉及制革、印染、涉及重金属的项目。</p> <p>②《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的淘汰类、限制类项目。</p> <p>③涉及被列入《环境保护综合名录》中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及生产工艺的项目。</p> <p>④清洁生产水平不能达到行业清洁生产标准二级标准要求或低于全国同类企业平均清洁生产水平的项目。</p> <p>⑤不符合园区能源结构及国家/省/市大气污染防治要求的项目。</p> <p>⑥高盐废水或高浓度有机废水排放的项目；废水排放量大的项目。</p> <p>⑦排放异味或高浓度有机废气且不能有效处置实现达标排放的项目。</p> <p>⑧与园区生活空间冲突或经环保论证与周边企业、规划用地等环境不相容或存在重大环境风险隐患且无法消除的项目。</p> <p>⑨超过园区重点污染物总量管控指标，新增重点污染物排放量且无总量指标来源等不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项目。</p> <p>⑩其他不符合环保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准入条件等要求的项目。</p>	<p>清单中的产业，同时四川乐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本项目环境准入情况说明，明确本项目用地及规划符合工业园区相关要求，项目建设符合园区准入条件。</p>
--	--	---

③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

表 1-9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资阳市普适性清单	本项目	符合性
ZH5120220003	四川乐至经济开发区-西郊园区	<p>空间布局约束：</p> <p>禁止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p> <p>(1) 禁止在长江干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2) 禁止在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等高污染项目。</p> <p>(3) 沱江流域实行总磷污染防治特别措施：①禁止新建、改建、扩建增加含磷污染物排放的建设项目；②禁止在工业循环冷却水除垢、杀菌过程中加入含磷药剂。(4) 禁止新建水泥、平板玻璃、焦化、冶炼等重污染项目。</p> <p>(5) 禁止新建 20 蒸吨及以下燃煤及生物质锅炉。(6) 禁燃区内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新建、扩建高污染燃料设施和使用高污染燃料。</p> <p>限制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p> <p>暂无</p> <p>不符合空间布局要求活动的退出要求</p> <p>(1) 现有属于园区禁止引入产业门类的企业，原则上限制发展，污染物排放只降不增，允许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引导企业结合产业升级等适时搬迁。(2) 淘汰一批热效率低下、敞开未封闭，装备简易落后、自动化程度低、无组织排放突出等严重污染环境的工业炉窑。</p> <p>其他空间布局约束要求</p> <p>暂无</p>	<p>本项目位于四川省资阳市乐至县天池街道超迪大道，其属于乐至县童家发展区西郊园区，属于园区允许类项目</p>	<p>符合</p>

			<p>污染物排放管控： 允许排放量要求 暂无 现有源提标升级改造 （1）工业污水收集处理率达 100%。（2）区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纳入污水处理厂处理，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执行《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A标准。在园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成并合法投入使用前，新（改、扩）建项目废水优先考虑中水回用，其余废水自行处理达行业标准或《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后排放，但不得新增排污口。（3）针对现有化工等水污染排放量大的行业，平板玻璃等大气污染排放量大的行业执行最严格排放标准和总量控制要求。（4）35 蒸吨小时以上燃煤锅炉完成超低排放改造，燃气锅炉全部实施低氮燃烧改造。（5）推进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6）鼓励实施锅炉清洁能源替代。（7）加强省级及以上工业集中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稳定运行维护，确保污水达标排放。市级及以下工业园区根据园区发展趋势和产业布局，统筹完善工业废水集中处理设施建设，按时完成重点行业工业企业污水处理设施提标改造。（8）制浆造纸、白酒、啤酒等企业加快清洁生产改造，确保单位产品基准排水量达到《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 2311-2016）。（9）工业集聚区要严格实行雨污分流的排水体制。 其他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 1、新增源等量或倍量替代：（1）上一年度水环境质量未完成目标的，新建排放水污染的建设项目按照总量管控要求进行倍量削减替代。（2）上一年度空气质量年平均浓度不达标的城市，建设项目新增相关污染物按照总量管控要求进行倍量削减替代。（3）提高涉及VOCs排放行业环保准入门槛，新建涉及VOCs排放的工业企业入园；实施VOCs 综合治理“一厂一策”，实行涉VOCs的建设项目按照新增排放量进行 2 倍量替代。2、污染物排放绩效水平准入要求：（1）2025 年底前，工业固体废弃物利用处置率达 100%，危险废物处置率达 100%。（2）汽车零部件行业项目新建应参考本报告对该行业资源环境绩效准入门槛。</p>	<p>本项目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进入乐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使用蒸汽发生器不涉及锅炉。</p>	<p>符合</p>
			<p>环境风险防控： 联防联控要求 （1）建立园区监测预警系统，建立省市县、区域联动应急响应体系，实行联防联控。 其他环境风险防控要求 1、企业环境风险防控要求：涉及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物质新建、改扩建项目，严控准入要求。2、园区环境风险防控要求：园区风险防控体系要求：构建三级环境风险防控体系，强化危化品泄漏应急处置措施，确保风险可控；针对化工园区进一步强化风险防控。3、用地环境风险防控要求：（1）化工、电镀等行业企业拆除生产设施设备、构筑物 and 污染治理设施，要事先制定残留污染物清理和安全处置方案，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实施安全处理处置，防范拆除活动污染土壤。（2）建立区域土壤及地下水监测监控体系；污染地块在未经评估修复前，不得用于其他用途。</p>	<p>本企业不涉及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物质，不属于涉重金属企业。</p>	<p>符合</p>

		资源开发利用效率要求： 水资源利用总量要求 (1) 到 2022 年，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较 2015 年分别降低 26%。(2) 到 2030 年，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分别降低到 25m ³ ，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达 91%。(3) 新、改扩建项目污染水耗指标满足《四川省省级生态工业园区指标》综合类生态工业园区要求或更高要求。 地下水开采要求 暂无 能源利用总量及效率要求 (1) 规模以上企业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下降比例达到省上下达目标要求。(2) 工业企业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及以上。(3) 实施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控制煤炭消费总量；加快企业清洁能源改造，推动煤电高效清洁改造，进一步优化能源消费结构，突出提升电力、天然气利用比重，实现清洁转型。到 2025 年，电能占终端能源消费比重达到 30%。 禁燃区要求 禁燃区内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新建、扩建高污染燃料用设施，不得审批单位和个人在划定禁燃区内使用高污染燃料进行的经营性活动，禁燃区内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使用高污染燃料。 其他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暂无	本企业用水量小，不使用高污染燃料。	符合
YS512022210001	小阳化河乐至县万安桥控制单元	空间布局约束： 禁止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暂无 限制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暂无 不符合空间布局要求活动的退出要求：暂无 其他空间布局约束要求：暂无		符合
YS512022310002	四川乐至经济开发区-西郊园区	污染物排放管控： 允许排放量要求：暂无 现有源提标升级改造：暂无 其他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暂无		
YS512022530003				
YS512022550001	乐至县自然资源重点管控区	环境风险防控： 联防联控要求：暂无 其他环境风险防控要求：暂无	/	
YS512022510003	乐至县水资源重点管控区	资源开发利用效率要求： 水资源利用总量要求：暂无 地下水开采要求：暂无		
YS512022420006	乐至县建设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 1	能源利用总量及效率要求：暂无 禁燃区要求：暂无 其他资源利用效率要求：暂无		
<p>本项目位于四川省资阳市乐至县天池街道超迪大道四川省乐至县帅乡挂面厂内，其属于乐至县童家发展区西郊园区，本项目为C1391淀粉及淀粉制品制造，由上表可知，本项目不在“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内”、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重要的生态环境区域，且符合区域环境质量底线，因此，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相关要求，符合《资阳市人民政府关于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制定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实施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通知》的相关要求。</p>				

5、选址合理性分析

(1) 与相关规范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营运后主要生产土豆粉，系属食品生产企业，本项目与《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GB14881-2013）符合性分析如下表所示。

表 1-10 与《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GB14881-2013）符合分析一览表

规范名称	规范内容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	一、厂区不应选择对食品有显著污染的区域。如某地对食品安全和食品宜食用性存在明显的不利影响，且无法通过采取促使加以改善，应避免在该地址建厂	根据调查，本项目周边主要为四川省乐至帅乡挂面厂、工业园区派出所、四川帅青花椒开发有限公司、资阳十寸雨食品饮料有限公司、乐至县贵均卫生材料有限公司、乐至县世康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大多为食品、卫生类生产企业等，均已通过相关环保验收，各污染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不存在对食品有显著污染的区域。	符合
	二、厂区不应选择有害废弃物以及粉尘、有害气体、放射性物质和其他扩散性污染源不能有效消除的地址	根据调查，本项目周边主要为四川省乐至帅乡挂面厂、工业园区派出所、四川帅青花椒开发有限公司、资阳十寸雨食品饮料有限公司、乐至县贵均卫生材料有限公司、乐至县世康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大多为食品、卫生类生产企业等，均已通过相关环保验收，各污染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污染较小，不属于污染源不能有效消除的地址	符合
	三、厂区不宜择易发生洪涝灾害的地区，难以避开时设计必要的防范措施	项目位于四川省资阳市乐至县天池街道超迪大道四川省乐至县帅乡挂面厂内，其属于乐至县童家发展区西郊园区，所在区域不易发生洪涝灾害	符合
	四、厂区周围不宜有虫害大量孳生的潜在场所，难以避开时设计必要的防范措施	根据调查，本项目周围无虫害大量孳生的潜在场所	符合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选址符合《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相关要求。

(2) 与外环境相容性分析

1) 项目外环境关系

经现场勘查，本项目周边主要外环境关系如下：

东侧：88m 处为乐至县世康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及四川省乐至贵均卫生材料有限公司；340m 处为四川省鑫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东南侧：128m 处为四川超迪电器实业有限公司；

南侧：紧邻四川帅青花椒开发有限公司；110m 处为绿禾药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现处于停产空置状态；

西南侧：164m 处为资阳十寸雨食品饮料有限公司；260m 处为四川通世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乐至县弘丰食品有限公司；

西侧及西北侧：西侧为园区待建空地；西北侧 400m 处为乐至县天兴汽贸有限公司；

北侧：紧邻乐至县帅乡挂面厂；86m 处为工业园区派出所；130m 处为联运汽车修理厂；

东北侧：东北侧约 183m 处为乐至县小罗汽车修理部及乐至县森荣畜牧设备有限公司；约 248m 处为四川乾源棉纺织有限公司；约 383m 处为乐至县龙腾纺织有限公司；约 407m 为乐至县万帛纺织有限公司；约 478m 处为四川联友纺织工业有限公司；

表 1-11 项目周边外环境关系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相对方位	与本项目距离(m)	经营范围	备注
1	乐至县世康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E	88	主要从事酒销售,饮料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等业务	主要从事销售,与本项目不冲突
2	四川省乐至贵均卫生材料有限公司	E	88	主要从事 I, II 类医疗器械,纺织品等	以车间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本项目距离该厂车间最近 137m,不在卫生防护距离内,对本项目影响较小,与本项目不冲突
3	四川省鑫蓄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E	340	主要从事电线,电缆,连接器等	距离本项目较远,对本项目影响较小,与本项目不冲突
4	四川超迪电器实业有限公司	ES	128	主要从事家用电器、热水器、医用电子仪器设备等生产销售	根据其环评及批复情况,未设置卫生防护距离,同时本项目距其有一定的距离,采取措施后对本项目影响较小,与本项目不冲突
5	四川帅青花椒开发有限公司	S	紧邻	主要从事食品生产销售	与本项目不冲突
6	绿禾药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S	110	停产空置状态,原主要从事中药饮片生产销售	现处于停产空置状态,未设置卫生防护距离,本项目距其有一定的距离,与本项目不冲突
7	资阳十寸雨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WS	164	销售预包装食品、乳制品;生产、销售糕点	与本项目不冲突
8	四川通世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WS	260	主要从事食品添加剂、饮料、方便食品等的生产与销售	与本项目不冲突

9	乐至县弘丰食品有限公司	WS	260	主要从事生猪屠宰,销售鲜猪肉、冷冻肉及生猪的附属产品	与本项目不冲突
10	乐至县天兴汽贸有限公司	WN	400	主要从事汽车新车零售,销售汽车,销售汽车零配件等	距离较远,对本项目影响较小,与本项目不冲突
11	四川省乐至县帅乡挂面厂	N	紧邻	主要从事挂面、方便食品等生产	与本项目不冲突
12	工业园区派出所	N	86	派出所	与本项目不冲突
13	联运汽车修理厂	N	130	汽车维修	未设置卫生防护距离,同时生产车间与本项目生产车间相距较远,影响较小,与本项目不冲突
14	乐至县小罗汽车修理部	EN	183	汽车维修	未设置卫生防护距离,同时生产车间与本项目生产车间相距较远,影响较小,与本项目不冲突
15	乐至县森荣畜牧设备有限公司	EN	183	主要从事畜牧机械制造生产与销售	未设置卫生防护距离,同时生产车间与本项目生产车间相距较远,影响较小,与本项目不冲突
16	四川乾源棉纺织有限公司	EN	248	主要从事棉、化纤、麻、纺织加工、销售	距离较远,对本项目影响较小,与本项目不冲突
17	乐至县龙腾纺织有限公司	EN	383	主要从事棉、化纤、麻、纺织加工、销售	距离较远,对本项目影响较小,与本项目不冲突
18	乐至县万帛纺织有限公司	EN	407	主要从事棉、化纤、纺织加工、销售	距离较远,对本项目影响较小,与本项目不冲突
19	四川联友纺织工业有限公司	EN	478	主要从事纺织品制造与销售	距离较远,对本项目影响较小,与本项目不冲突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厂界四周主要为食品、纺织、汽车维修、中药饮片(现处于停产状态,厂区闲置)等生产企业,外环境中存在的纺织、汽车维修等企业对本项目存在一定的限制因素,但根据查询相关资料,本项目均未在各企业卫生防护距离内,同时距汽车维修、纺织等企业生产车间都相距较远,在企业废物达标排放的情况下,本项目采取相关措施后,对本项目影响较小,与本项目不冲突,外环境较为相容。

(2) 本项目对外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主要为土豆粉生产,系属食品加工企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为噪声、废水、废气和固废。

废气处理: 本项目蒸汽发生器配备有低氮燃烧器,天然气燃烧废气经管道引至楼顶排放(DA001);投料粉尘:通过设置独立生产区,投料口上方设置集气罩。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引至布袋除尘器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运营期废气排放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

小。

噪声处理：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为设备噪声，经采取隔声、减震措施，距离衰减后，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废水处理：生产废水经生产区设置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预处理达《淀粉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1-2010）间接排放标准后与生活废水一同经厂区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由园区管网送入乐至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表1“工业园区集中式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后排入鄢家河。故项目污水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固废处理：生活垃圾定点袋装，由环卫部门及时统一清运处理；废包装袋经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站；预处理池污泥定期清掏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沉降粉尘经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本项目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合理处置，不会对外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综上，环评要求建设单位严格执行本次环评提出的污染治理措施，通过采取以上措施尽可能较小对周边敏感点的影响。因此项目在严格执行本次环评提出的废水、废气、固废以及噪声采取治理措施后实现达标排放，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明显的影响，与环境较为相容。

（3）外环境对本项目的影响

从项目外环境关系可知，本项目周边主要为食品、纺织、汽车维修、中药饮片（现处于停产状态，厂区闲置）等生产企业，对外环境无特殊要求。虽然存在的纺织、汽车维修等企业对本项目存在一定的限制因素，但根据查询相关资料，本项目均未在各企业卫生防护距离内，同时距汽车维修、纺织等企业生产车间都存在一定的距离，在保证企业废物达标排放的情况下，本项目采取相关措施后，对本项目影响较小，与外环境较为相容。

（4）公辅设施

根据规划环评内容，园区供水、排水、供电条件已很成熟，同时，园区已建园区道路，满足原辅材料、成品车辆出行。园区公辅设施基本满足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选址符合规划，公辅设施基本满足要求，交通便捷，虽然存在一定的制约因素，但在保证企业达标排放的情况下，对本项目影响较小，同时本项目在保证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对区域环境质量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且项目所在地不涉及生态保护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环境敏感区，本项目从环保角度选址可行。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
内容

1、项目由来

乐至县伍陆添食品厂于 2022 年 09 月租赁四川省乐至县帅乡挂面厂已建空置标准厂房，拟购置搅拌机、成型机、切粉机、封包机、煮锅、冷却桶等生产设备，建设乐至县伍陆添食品厂粉条加工生产项目，项目建成后年产土豆粉 100 吨。

2、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乐至县伍陆添食品厂粉条生产项目

(2) 项目性质：新建

(3) 建设单位：乐至县伍陆添食品厂

(4) 地理位置：四川省资阳市乐至县天池街道超迪大道

(5) 建设规模及内容：租赁四川省乐至县帅乡挂面厂已建空置标准厂房，购置搅拌机、成型机、切粉机、封包机、煮锅、冷却桶等生产设备，建设乐至县伍陆添食品厂粉条加工生产项目，项目建成后年产土豆粉 100 吨。

(6) 占地面积：占地总面积为 480m²。

(7) 总投资：项目总投资 150 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环保投资 14.5 万元，占总投资的 9.7%。

(8)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年运行 280 天，每天生产 8 小时。

3、产品方案

本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2-1。

表 2-1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规格	年产量	产品标准
1	土豆粉	180g/袋	100t/a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淀粉制品》 GB2713-2015

4、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仅在厂区内设置一条土豆粉加工生产线，不设置检验室、冻库等设施。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见下表 2-2 所示。

表 2-2 建设项目组成及主要的环境问题一览表

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可能产生的环境问题		备注	
			施工期	运营期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F, 钢架结构, 480m ² , 内布设生产区、纸箱及产品暂存区、封包区、以及办公区、更衣室等; 生产车间内生产区为封闭车间, 内布设有原料库、配料间、搅拌机、成型机、煮锅、切粉机等生产设备, 建设 1 条土豆粉生产线	施工废水、废气、噪声、固废	固废、噪声、废气、废水	厂房已建, 仅安装设备	
公用工程	供水	园区自来水管网		/	依托已建	
	供电	园区电网供给		/		
	供气	园区管网供给		/		
	排水	园区配套雨水及污水管网		/		
仓储工程	原料库	位于封闭生产区内, 面积约 50m ² , 用于暂存淀粉等原材料		/	在车间内隔建	
	纸箱暂存区	位于原料库房西侧, 面积约 70m ² ,		/		
	产品暂存区	位于生产车间北侧, 面积约 200m ² ,		/		
办公生活设施	办公区	位于生产车间北侧大门处, 钢架结构, 面积约为 30m ² , 用于日常办公		施工废水、废气、噪声、固废	废水、废气、固废	依托已建
	更衣室	位于办公区南侧, 钢架结构, 面积约为 15m ²				
环保工程	废水	生产废水经生产区设置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预处理达《淀粉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1-2010) 间接排放标准后与生活废水一同经厂区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后进入园区污水管网, 排入乐至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表 1“工业园区集中式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后排入鄢家河。		废水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新建, 厂区预处理池依托	
	废气治理	①天然气燃烧废气: 蒸汽发生器配备低氮燃烧器, 废气经管道收集后引至楼顶排放 (DA001, 约 8m); ②投料粉尘: 设置独立生产区, 投料上方设置 1 个集气罩, 废气经收集后引至布袋除尘器 (3000m ³ /h) 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颗粒物、NO _x 、SO ₂	新建	
	噪声	合理布局, 隔声, 减振, 距离衰减等措施。		噪声	新建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暂存区: 位于大门西侧, 占地面积为 5m ² 。		/	车间内隔建	

		生活垃圾：定点袋装，由环卫部门及时统一清运处理。		生活垃圾	新建
		废包装袋经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站；预处理池污泥定期清掏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沉降粉尘经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一般固废	
	地下水	一般防渗区：生产区地面已采用防渗混凝土进行硬化处理，并在地面涂刷环氧树脂漆防腐防渗，满足一般防渗要求；预处理池地面、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地面采用防渗混凝土进行硬化处理，满足一般防渗要求，防渗层渗透系数 $\leq 10^{-7}$ cm/s。 简单防渗区（办公区及生产车间其他区域）：进行水泥地面硬化简单防渗。		地下水防渗	

5、原辅材料及能耗

本项目主要原辅料及能耗见表 2-3。

表 2-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一览表

类别	名称	本项目年耗量	最大储存量	储存方式	规格/组分	来源
原辅料	木薯淀粉	30t/a	10 袋	袋装	50kg/袋	外购
	马铃薯淀粉	22.5t/a	10 袋	袋装	25kg/袋	外购
	玉米淀粉	22.5t/a	10 袋	袋装	25kg/袋	外购
	食用盐	0.8t/a	10 袋	袋装	/	外购
	食品添加剂（脱氢乙酸钠）	0.3t/a	10 袋	袋装	脱氢乙酸钠	外购
	包装袋	50 万个/a	10000 个	/	/	外购
	纸箱	1 万个/a	1000 个	/	/	外购
能源	电	30 万度	/	/	/	市政
	水	1290m ³	/	/	H ₂ O	市政
	天然气	4.0 万 m ³	/	/	CH ₄	市政

部分原辅材料理化性质分析如下：

脱氢乙酸钠：白色或近白色结晶性粉末，无毒、无臭。易溶于水、甘油、丙二醇，微溶于乙醇和丙酮。其水溶液在 120℃ 下不发生变化，于 120℃ 加热 2 小时仍保持稳定呈中性或微碱性。耐光、耐热性好，可用作防腐剂、防腐杀虫剂、食品添加剂。

6、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4 所示。

表 2-4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类别	设备名称	数量	规格型号	工序	来源
主体工程	搅拌机	1 台	/	搅拌	新增
	成型机	1 台	/	成型	新增
	切粉机	1 台	/	切粉	新增
	封包机	3 台	/	封包	新增
	煮锅	1 台	0.4m ³	煮粉	新增
	冷却桶	8 个	0.2m ³	冷却	新增
	输送带	2 条	/	输送	新增
	消毒机	1 台	/	消毒	新增
环保工程	厂区预处理池	1 个	10m ³	生活废水预处理	依托
	袋式除尘器	1 个	/	废气处理	新增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	1 个	2m ³ /d	生产废水处理	新增

根据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19 年本》，本项目所使用的设备中没有国家禁止、淘汰类设备，属于允许类，因此本项目所选设备是可行的。

8、公用工程及辅助设施

(1) 供电

本项目用电由园区电网提供。

(2) 给水

本项目投入使用后，用水主要包括生活用水、生产用水。

1) 生活用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不在厂区内食宿。根据《四川省用水定额》（2021 年版），居民生活用水定额为 100L/人·d，则员工用水量为 1m³/d（280m³/a），产污系数以 0.85 计，则办公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85m³/d（238m³/a）。

2) 生产用水

①原料搅拌用水

本项目原料搅拌过程为加水搅拌，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搅拌工段 1kg 淀粉用水量为 0.35kg，项目淀粉年用量为 75t，则搅拌用水量为 26.25m³/a，0.094m³/d。该部分水一部分在生产中蒸发，剩余部分被产品带走，无废水产生及排放。

②煮制用水

本项目生产加工过程中需要对成型的土豆粉进行煮制，本项目设置有 1 个煮制锅，容积为 0.4m³，生产时盛水有效容积为 0.3m³，煮制用水每日更换一次，则煮制用水为 84m³/a，在煮制过程中部分水量蒸发损耗，排水量按煮锅有效容积的 70%计，则煮制废水产生量为 0.21m³/d，58.8m³/a。

③冷却用水

本项目冷却采用冷却桶盛水直接冷却，冷却桶共 8 个，每个有效容积均为 0.2m³，冷却用水平均 2 天更换一次，则冷却用水量为 224m³/a，0.8m³/d，排水量按 80%计，则冷却废水排水量为 0.64m³/d，179.2m³/a。

④设备清洗用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本项目设备清洗用水量约为 0.35m³/d (98m³/a)，排水量按 80%计，则设备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0.28m³/d (78.4m³/a)。

⑤车间地面清洗用水

本项目每日生产结束后将对生产区地面采用拖把拖洗，参照《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J15-88)并结合企业实际清洗方式，地面清洗用水系数为 2L/m²，本项目生产区面积约 200m²，则地面拖洗用水量为 0.4m³/d (112m³/a)，废水产生量按 80%计，则地面拖洗废水量为 0.32m³/d (89.6m³/a)。

⑥蒸汽发生器用水

本项目煮制过程采用蒸汽供热，蒸汽由蒸汽发生器提供，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设施参数，蒸汽发生器产蒸汽能力为 0.15t/h，每天工作 5h，按满负荷运作，100%的转化率，则蒸汽发生器每日注水量为 0.75m³/d，全部用于生产，其中 20%以冷凝水的形式排出，产生量为 0.15m³/d，该部分冷凝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项目营运期用水情况见下表所示。

表 2-5 废水产排情况一览表

用水环节	用水定额	数量	日用水量 (m ³ /d)	产污系数	回用量 (m ³ /d)	排水量 (m ³ /d)
办公生活用水	100L/人·d	10 人	1	0.85	0	0.85
搅拌用水	0.35m ³ /t-淀粉	75t 淀粉	0.094 (损耗、进入产品)	0	0	0
煮制用水	0.3m ³ /d	-	0.3	0.7	0	0.21
冷却用水	0.8m ³ /d	-	0.8	0.8	0	0.64

设备清洗用水	0.35m ³ /d	-	0.35	0.8	0	0.28
车间地面清洗用水	2L/m ²	200m ²	0.4	0.8	0	0.32
蒸汽发生器用水	0.15t/h	5	0.75	0.2	0.15	0 (蒸发损耗0.6)
合计			3.694	-	0.15	2.3

(3) 排水

本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厂区雨水经厂内雨水收集沟收集后排入雨水管网。

本项目生产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预处理达《淀粉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1-2010)间接排放标准后与生活废水一同经厂区预处理后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进入园区污水管网,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乐至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表1“工业园区集中式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后排入鄢家河。

项目水平衡图见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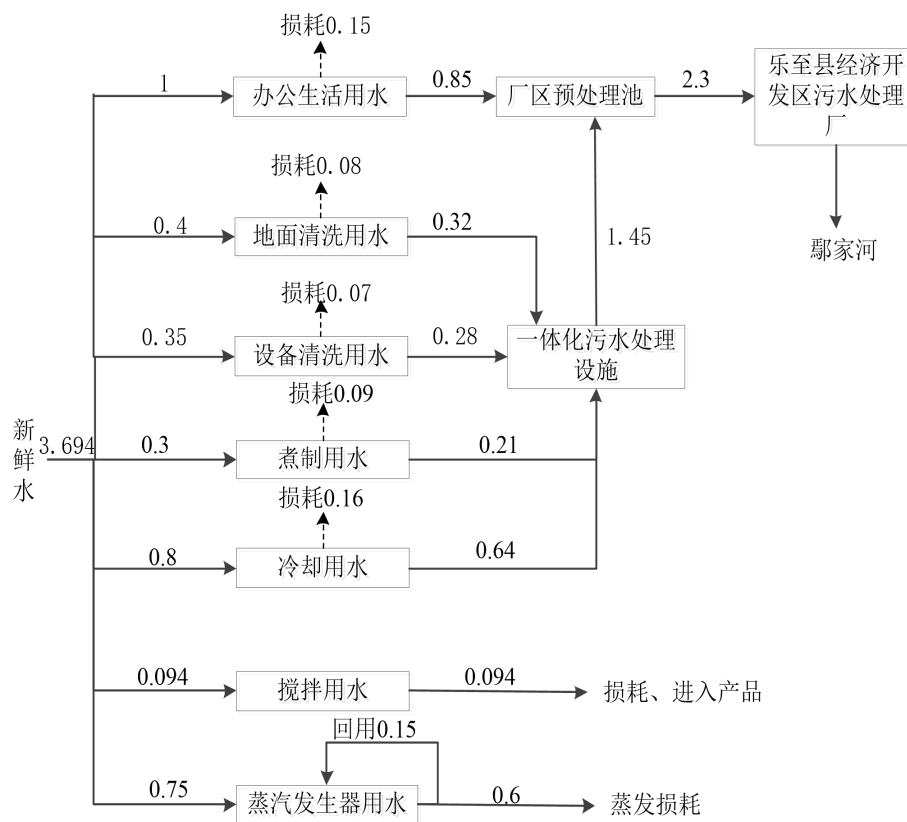


图 2-1 水平衡图 (m³/d)

(4) 依托工程

本项目租赁四川省乐至县帅乡挂面厂位于乐至县天池街道超迪大道已建标准厂房进行建设，本项目供排水、供电等公辅设施依托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2-6 本项目依托情况一览表

类别	名称	租用厂房情况	本项目	依托可行性
主体工程	厂房	乐至县天池街道超迪大道已建标准厂房，占地面积 480m ²	租赁四川省乐至县帅乡挂面厂位于乐至县天池街道超迪大道已建标准厂房，占地面积 480m ²	可行
公辅工程	给水工程	设置主水管系统	依托现有给水管道	可行
	供气工程	由市政气网接入	依托现有天然气管网	可行
	排水工程	依托现有排水管道	依托现有排水管道	可行
	供电系统	由市政电网接入	依托市政电网	可行
环保工程	废气	无废气处理设施	新建废气处理设施	/
	废水	无生产废水处理设施	新建废水处理设施	可行
		已建 1 座 10m ³ /d 的预处理池及配套管网，经园区污水管道进入污水处理厂	本项目生产废水经自建一体化设施处理后与生活废水一同排入厂区预处理池处理，经管网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本项目废水量为 2.3m ³ /d，四川省乐至县帅乡挂面厂废水量为 5m ³ /d，剩余 5m ³ /d，因此预处理池有足够的纳污能力接收本项目废水	可行

9、项目总平面布置

项目总平面布置遵照国家现行的《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要求，综合考虑安全、环保、卫生、绿化、畅通等方面进行科学、规范、合理的布置。

本项目租赁四川省乐至县帅乡挂面厂位于乐至县天池街道超迪大道已建标准厂房进行建设，厂区东侧紧邻园区道路，厂区整体呈规则矩形。将租赁车间划分为生产区、办公区、货箱及产品暂存区，车间大门位于车间北侧与办公区相邻，办公区位于车间东侧，生产区为封闭独立区域，位于车间南侧，生产区内由西至东设原料库、成型搅拌区、煮制区、冷却区、消毒及切粉区、配料间等，包装箱及成品暂存区位于车间西侧及北侧。

结合项目平面布置及外环境关系可知，周边 500m 范围内无环境保护目标，项目将排气筒布置于厂区南侧，主要产噪设备均布置于生产车间内，经过合理布局，隔声，减振，距离衰减等措施，以减小对周边环境得影响。

综上，本项目产生的废气及噪声等经处理设施达标排放后，对项目周边环境目标影响较小，在可接受的范围内。总体来说本项目布置较为合理。

1、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租赁四川省乐至县帅乡挂面厂位于乐至县天池街道超迪大道已建标准厂房进行建设，目前厂房处于闲置状态。本项目施工期仅为设备安装，不涉及土建工程等，故本次评价对施工期进行简单分析，具体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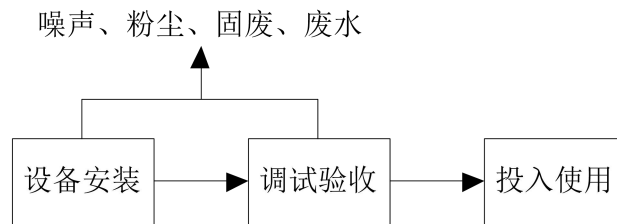


图 2-2 厂房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示意图

2、营运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 土豆粉生产工艺流程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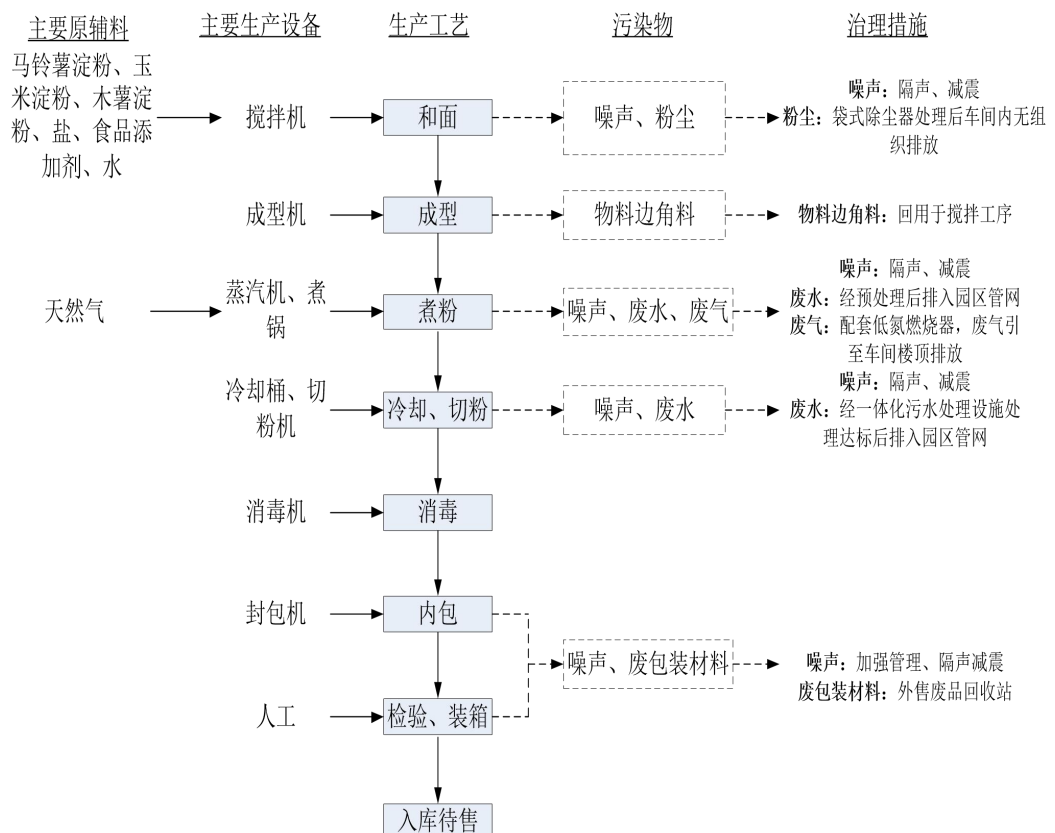


图 2-3 土豆粉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示意图

工艺流程简述：

和面：将马铃薯淀粉、木薯淀粉、玉米淀粉、食用盐、食品添加剂脱氢乙酸钠按和水按照配方工艺要求加入搅拌机中，然后加盖密闭，将物料搅拌均匀。此工序在封闭搅拌成型车间、封闭设备内进行。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投料粉尘及噪声。

成型：将搅拌均匀的糊状物料人工倒入桶内，并人工加入成型机中，成型机挤出长条状土豆粉。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物料边角料。

煮粉：条状土豆粉直接进入煮锅中进行煮制，加热方式为天然气，煮粉温度约 90-100℃。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煮制废水、天然气燃烧废气。

冷却、切粉：煮制完成后人工将土豆粉捞出并放入有冷水的冷却桶内进行冷却，冷却后采用切粉机定长切断。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冷却废水。

消毒：利用臭氧消毒机对切割后的土豆粉进行消毒杀菌。

内包：用电子称对土豆粉成品进行称重后装入食品级的塑料包装袋，用封包机进行封装。该工序会产生废包装材料。

装箱、入库待售：内包好的土豆粉经传送带输送至装箱区经人工检测有无破损，合格后人工装箱，入库待售。该工序会产生废包装材料。

一、本项目拟租赁厂房原有情况

乐至县伍陆添食品厂于 2022 年 10 月租赁四川省乐至县帅乡挂面厂内已建厂房进行修建。

根据调查，四川省乐至县帅乡挂面厂购买该地块厂房建设乐至县帅乡挂面生产建设项目，项目总占地 20 亩，建设后可年产挂面 1.5 万吨，该项目已与 2013 年 7 月取得资阳市乐至生态环境局（原乐至县环境保护局）下发的环评批复（乐环建函[2013]74 号），并于 2016 年 11 月通过竣工验收，取得竣工验收意见（乐环验[2016]13 号）。

本项目所租赁厂房占地 480m²，原为挂面生产车间，后乐至县帅乡挂面厂该车间停产，处于闲置状态，为空厂房，不存在原有遗留环境问题。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问题



封闭生产区现状



办公区现状



包装箱及成品暂存区现状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大气环境现状评价					
	(1) 项目所在区域达标判断					
	根据资阳市生态环境局于 2022 年 5 月发布的《2021 资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中的乐至县城市环境空气平均优良天数比例为 90.7%，同比 2020 年，乐至县下降 3.8%。					
	二氧化硫（SO ₂ ）：乐至县年平均值浓度为 7ug/m ³ ，同比 2020 年上升 1ug/m ³ 。					
	二氧化氮（NO ₂ ）：乐至县年平均值浓度为 23ug/m ³ ，同比 2020 年不变。					
	一氧化碳（CO）：乐至县年平均值浓度（统计平均浓度）为 1.4mg/m ³ ，同比 2020 年上升 0.2mg/m ³ 。					
	臭氧（O ₃ ）：乐至县年平均值浓度（统计平均浓度）为 115ug/m ³ ，同比 2020 年下降 22ug/m ³ 。					
	可吸入颗粒物（PM ₁₀ ）：乐至县年平均值浓度为 49g/m ³ ，同比 2020 年上升 12ug/m ³ 。					
	细颗粒物（PM _{2.5} ）：乐至县年平均值浓度为 27ug/m ³ ，同比 2020 年上升 2ug/m ³ 。					
	表 3-1 乐至县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监测数据表 单位：ug/m³					
污染物	平均指	现状浓度	评价标准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浓度值	7	60	11.67	达标	
NO ₂	年平均浓度值	23	40	57.5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浓度值	49	70	70.0	达标	
PM _{2.5}	年平均度值	27	35	77.14	达标	
CO	百分位数平均	1.4mg/m ³	4mg/m ³	35.0	达标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15	160	71.88	达标	
根据上表可知：乐至县 SO ₂ 、NO ₂ 、CO、O ₃ 、PM ₁₀ 、PM _{2.5} 均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中相关限值要求，因此乐至县属于达标区。综上，本项目所在区域为达标区。						
(2) 项目所在地大气特征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为进一步了解本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现状，TSP 引用四川福德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7月8日-2020年7月9日、2020年7月13日-2020年7月17日对四川聚佳新材料塑料制品生产项目出具的监测报告（福环检字【2020】第0284号），引用监测点位位于本项目东北侧1.26km处，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排放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有标准限值要求的特征污染物时，引用建设项目周边5千米范围内近3年的现有监测数据，在本项目该监测点位的5km范围内，同时引用数据日期在3年之内，监测至今区域环境未增加较大污染源，环境空气质量未发生明显改变，引用数据有效。

1)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基本信息

表 3-2 环境空气现状监测点位基本信息表

监测点名称	监测点坐标		监测因子	监测时段	相对厂址位置	于本项目距离
	经度	纬度				
1#	105.014943	30.311832	TSP	2020年7月8日-2020年7月9日、2020年7月13日-2020年7月17日	四川聚佳新材料塑料制品生产项目下风向	东北侧1.26km

2) 监测结果

本项目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监测结果如下表所示。

表 3-3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结果统计及评价 单位：mg/m³

点位名称	监测日期	监测因子
		TSP
1#	2020.07.08	0.113
	2020.07.09	0.121
	2020.07.13	0.106
	2020.07.14	0.102
	2020.07.15	0.111
	2020.07.16	0.108
	2020.07.17	0.099
标准值		0.3

3) 评价方法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6.4.2的要求进行。

列表给出各监测点大气污染物的不同取值时间的浓度变化范围，计算并

列表给出各取值时间最大浓度值占标准质量浓度限值的百分比和超标率。其计算公式为：

$$P_i = \frac{C_i}{C_{oi}}$$

式中：P_i—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C_i—采用估算模式计算出的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地面浓度，mg/m³；

C_{oi}—第 i 个污染物的环境质量标准，mg/m³；

4) 评价结果

本项目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引用监测点位环境区域空气质量评价结果见下表。

表 3-4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

点位名称	监测点经纬度		污染物	平均时间	评价标准 (mg/m ³)	监测浓度范围 (mg/m ³)	最大浓度占标率/%	超标率/%	达标情况
	经度	纬度							
1#	105.0 1494 3	30.31 1832	TSP	日最大 8 小时 平均	0.3	0.099~0.1 21	4%	0	达标

由上表可知，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中 TSP 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标准限值。环境空气质量良好。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1) 项目所在区域达标判断

本项目纳污河流为鄢家河（阳化河），根据资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2 年 5 月发布的《2021 资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1 年鄢家河（阳化河）巷子口断面水质评价结果如下表所示：

表 3-5 阳化河巷子口断面水质评价结果一览表

序号	水系	河流名称	断面名称	2020 年		2021 年	
				水质类别	是否达标	水质类别	是否达标
1	沱江水系	阳化河	巷子口	IV	否	III	是

由上表可知，阳化河巷子口断面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 类水域标准要求，地表水环境质量较好。

3、声环境质量现状

	<p>本项目位于四川省资阳市乐至县天池街道超迪大道四川省乐至县帅乡挂面厂内，其属于乐至县童家发展区西郊园区，属于3类区。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厂界50m范围内不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无需进行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根据资阳市生态环境局2022年5月发布的《2021资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3类区昼间、夜间达标率均为100%，声环境质量良好。</p> <p>4、生态环境</p> <p>根据现场勘查，本项目位于四川省资阳市乐至县天池街道超迪大道四川省乐至县帅乡挂面厂内，其属于乐至县童家发展区西郊园区，区域内系统生物多样性程度较低，受人类活动影响，区域内没有属于重点保护的动植物物种资源、古树名木、自然保护区和需要重点保护的栖息地以及其他生态敏感点。</p> <p>5、地下水、土壤环境</p> <p>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在采取环境治理措施后，建设项目对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可得到控制，对地下水、土壤的影响较小，故未进行开展土壤、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p>
<p>环境保护目标</p>	<p>1、项目外环境</p> <p>经现场勘查，本项目周边主要外环境关系如下：</p> <p>东侧：88m处为乐至县世康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及四川省乐至贵均卫生材料有限公司；340m处为四川省鑫蕾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p> <p>东南侧：128m处为四川超迪电器实业有限公司；</p> <p>南侧：紧邻四川帅青花椒开发有限公司；110m处为绿禾药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现处于停产空置状态；</p> <p>西南侧：164m处为资阳十寸雨食品饮料有限公司；260m处为四川通世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乐至县弘丰食品有限公司；</p> <p>西侧及西北侧：西侧为园区待建空地；西北侧400m处为乐至县天兴汽贸有限公司；</p> <p>北侧：紧邻乐至县帅乡挂面厂；86m处为工业园区派出所；130m处为联</p>

运汽车修理厂；

东北侧：东北侧约 183m 处为乐至县小罗汽车修理部及乐至县森荣畜牧设备有限公司；约 248m 处为四川乾源棉纺织有限公司；约 383m 处为乐至县龙腾纺织有限公司；约 407m 为乐至县万帛纺织有限公司；约 478m 处为四川联友纺织工业有限公司。

2、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1) 大气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2) 声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3) 地下水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4) 生态环境

本项目位于四川省资阳市乐至县天池街道超迪大道四川省乐至县帅乡挂面厂内，其属于乐至县童家发展区西郊园区，项目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1、废气

施工期：

执行《四川省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DB51/2682-2020）中相关标准。

表 3-6 施工场地扬尘物排放标准限值

污染物	施工阶段	排入限值（ $\mu\text{g}/\text{m}^3$ ）
颗粒物（TSP）	拆除工程/土方发/土方回填阶	600
	其他工程阶段	250

营运期：

投料粉尘及天然气燃烧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表 3-7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标准
		排气筒高度 (m)	限值		
颗粒物	120	15	3.5	1.0	GB16297-1996
SO ₂	550	15	2.6	0.4	
NO _x	240	15	0.77	0.12	

2、废水

生产废水执行《淀粉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1-2010）表 2 间接排放标准，标准限值见下表。

表 3-8 淀粉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mg/L

污染物	pH (无量纲)	COD	BOD ₅	SS	氨氮	总磷
标准值	6~9	300	70	70	35	5

生活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标准值见下表。

表 3-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单位：mg/L

污染物	pH	COD	BOD ₅	S	氨氮	总磷
标准值	6~9	500	300	400	45	8

注：氨氮、总磷参照《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3、噪声

施工期执行国家《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标准限值见下表3-10。

表 3-10 施工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昼间	夜间
70	55

营运期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标准限值详见表 3-11。

表 3-1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 类标准限值 单位：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3 类	65	55

4、固废

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中的

	相关要求。
总量控制指标	<p>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3]37号）、《关于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5]17号）、国家环保总局《排污许可证试点工作方案》等文件中规定的实施污染物种类与原则，为做好评价区总量控制工作，建议本项目废水总量控制因子确定为 COD、NH₃-N，TP，废气总量控制因子确定为颗粒物、SO₂、NO_x。</p> <p>1、废水</p> <p>根据新颁布的《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环发[2014]197号，简称《暂行方法》）提出了总量指标的计算方法，本项目外排废水为生活污水，厂区排口采用《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的三级标准，氨氮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表1中的B级标准限值，废水污染物核定排放总量计算如下：</p> <p>（1）厂区排放口</p> <p>1）生产废水排放口</p> <p>COD: $406t/a \times 300(mg/L) / 1000 / 1000 = 0.122t/a$;</p> <p>NH₃-N: $406t/a \times 35(mg/L) / 1000 / 1000 = 0.014t/a$;</p> <p>TP: $406t/a \times 5(mg/L) / 1000 / 1000 = 0.002t/a$;</p> <p>2）生活废水排放口</p> <p>COD: $238t/a \times 500(mg/L) / 1000 / 1000 = 0.119t/a$;</p> <p>NH₃-N: $238t/a \times 45(mg/L) / 1000 / 1000 = 0.011t/a$;</p> <p>TP: $238t/a \times 8(mg/L) / 1000 / 1000 = 0.002t/a$;</p> <p>3）厂区总排口</p> <p>COD 厂区总排口 = COD 生产废水排口 + COD 生活废水排口 = 0.241t/a</p> <p>NH₃-N 厂区总排口 = NH₃-N 生产废水排口 + NH₃-N 生活废水排口 = 0.025t/a</p> <p>TP 厂区总排口 = TP 生产废水排口 + TP 生活废水排口 = 0.004t/a</p> <p>（2）污水处理厂排放口</p> <p>乐至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总排口废水总量指标数值如下：</p>

COD: $644\text{t/a} \times 40(\text{mg/L}) / 1000 / 1000 = 0.026\text{t/a}$;

NH₃-N: $644\text{t/a} \times 3(\text{mg/L}) / 1000 / 1000 = 0.0019\text{t/a}$;

TP: $644\text{t/a} \times 0.5(\text{mg/L}) / 1000 / 1000 = 0.0003\text{t/a}$ 。

2、废气

项目废气采用预测值计算总量控制。

(1) DA001 排气筒废气

DA001 排气筒排放天然气燃烧废气，计算如下：

颗粒物: 0.0037t/a; SO₂ 排放量=0.00062t/a; NO_x 排放量=0.0047t/a

表 3-12 总量控制建议指标

污染物排放口		污染物名称	总量控制指标 (t/a)
废气	DA001	颗粒物	0.0037
		SO ₂	0.00062
		NO _x	0.0047
废水	厂区总排口	COD	0.241
		NH ₃ -N	0.025
		TP	0.004
	乐至县文峰工业园污水处理厂总排口	COD	0.026
		NH ₃ -N	0.0019
		TP	0.0003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p>本项目租赁租赁四川省乐至县帅乡挂面厂内已建标准厂房进行修建，本项目入驻时厂房为已建标准化空置厂房，施工期主要进行设备安装工程，施工量较小，无土建施工作业，施工过程将产生噪声、扬尘、废水、固废等污染物，其排放量较小，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消失，本次评价仅对施工期作简要分析。</p> <p>1、施工期废水</p> <p>在整个施工期，施工人员将产生生活污水，施工高峰期施工人数约为 10 人左右，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排放量按 $0.05\text{m}^3/\text{人}\cdot\text{d}$ 计，生活污水为 $0.5\text{m}^3/\text{d}$，主要污染物有 COD_{Cr}、BOD_5、$\text{NH}_3\text{-N}$、SS 等。生活污水利用厂区已建预处理池处理后经园区管网排入乐至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鄢家河。</p> <p>2、施工期废气</p> <p>本项目施工期不涉及油漆的喷涂，原材料运输包括生产设备、施工器械及生产原材料等的运输，此过程将少量扬尘、车辆废气等，通过加强管理，减少车辆怠速运行加以控制。</p> <p>3、施工期噪声</p> <p>在对项目厂界内部进行设备安装布置时，钻机、电锤、切割机等会产生噪声，噪声源强在 $80\sim 90\text{dB}(\text{A})$ 之间，在多台机械设备同时作业时，各台设备产生的噪声会相互叠加，叠加后的噪声增值约为 $3\sim 8\text{dB}(\text{A})$，在传播过程中会经过厂房隔音以及距离衰减。为有效防治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施工单位在施工期间需采取如下噪声控制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文明施工，在装卸、搬运材料和机械设备时轻拿轻放、严禁抛掷；2) 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降低施工机械同时使用频次，尽可能采用交互作业，禁止夜间施工（$22:00\sim 6:00$）。 <p>4、施工期固体废弃物</p>
---------------------------	---

	<p>本项目施工期会产生建筑垃圾以及员工生活垃圾。建筑垃圾产生量约为0.02t；施工高峰期施工人数约为10人左右，根据《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城镇生活源产排污系数手册》，资阳市属于四区3类，生活垃圾产生量0.48kg/d·人，生活垃圾产生量为4.8kg/d。建筑垃圾运至政府部门规定的建筑垃圾堆放点；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p>
<p>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p>	<p>1、废气</p> <p>(1) 废气产排情况及达标分析</p> <p>1) 投料粉尘</p> <p>产生源强：</p> <p>本项目投料采用人工投料，投料完毕后立即加水加盖密闭搅拌，无搅拌粉尘产生，仅产生少量投料粉尘。根据类比同行业《河南杨闯食品有限公司年加工5000吨粉丝、粉条、酸辣粉、粉制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监测报告见附件），该项目原料、生产工艺与本项目相似，具有一定的可比性。由该验收报告进口监测数据按收集效率90%核算，投料粉尘产污系数为0.069kg/t-产品，本项目年产100吨土豆粉，年运行280d，每天8h，则投料粉尘产生量为0.007t/a，0.003kg/h。</p> <p>治理措施：</p> <p>建设单位拟在封闭车间内设置独立封闭生产区，投料搅拌等生产过程均在封闭生产区内进行，同时在投料口上方设置集气罩，投料粉尘集气罩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p> <p>为保证废气收集效率达到90%，根据《环境工程设计技术手册》（2002年版），集气罩风量计算公式为：</p> $Q=0.75(10X^2+F)V_x*3600$ <p>其中：Q—集气罩风量；</p> <p>X—控制点距集气罩的距离，m；（本项目取值0.2m）</p> <p>F—集气罩罩面面积，m²；（本项目集气面积为0.5m²）</p> <p>V_x—集气罩罩面风速，m/s；</p>

根据《环境工程设计技术手册》（2002年版），在废气扩散速度较低、稳定的状态下，集气罩罩面风速宜 $\geq 0.5\text{m/s}$ ，本次取值 0.5m/s 。本项目除尘器收集系统集气罩设置详见下表。

表 4-1 集气罩收集系统一览表

收集系统位置	集气装置数量	风机总风量 (m^3/h)
投料口上方	1 个	2115

综上所述，投料粉尘处理系统的风机总风量至少为 $2115\text{m}^3/\text{h}$ ，本项目拟设置风量 $3000\text{m}^3/\text{h}$ ，能够达到废气收集系统的收集总风量要求。

采取以上措施后，废气收集效率按90%、按除尘效率95%计，则本项目粉尘无组织排放量为 0.001t/a ， 0.00045kg/h 。

处理措施可行性技术及达标分析：

袋式除尘器是一种干式滤尘装置。它适用于捕集细小、干燥、非纤维性粉尘。滤袋采用纺织的滤布或非纺织的毡制成，利用纤维织物的过滤作用对含尘气体进行过滤，当含尘气体进入袋式除尘器后，颗粒大、比重大的粉尘，由于重力的作用沉降下来，落入灰斗，含有较细小粉尘的气体在通过滤料时，粉尘被阻留，使气体得到净化。具有以下优点：除尘效率高，一般在99%以上，除尘器出口气体含尘浓度在数十 mg/m^3 之内，对亚微米粒径的细尘有较高的分级效率。处理风量的范围广，小的仅 1min 数 m^3 ，大的可达 1min 数万 m^3 ，既可用于工业炉窑的烟气除尘，减少大气污染物的排放。结构简单，维护操作方便。在保证同样高除尘效率的前提下，造价低于电除尘器。采用玻璃纤维、聚四氟乙烯、P84 等耐高温滤料时，可在 200°C 以上的高温条件下运行。对粉尘的特性不敏感，不受粉尘及电阻的影响。

同时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农副食品加工工业—淀粉工业》“表6 淀粉工业排污单位无组织控制要求表”及“表8 淀粉工业排污单位废气治理可行技术”，本项目投料搅拌过程设置在封闭车间的独立封闭生产区内，投料粉尘设置集气罩，废气经收集后引至布袋除尘器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属于可行技术且满足《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农副食品加工工业—淀粉工业》中无组织控制要求，处置技术可行，采取以上措施

处理后能够实现达标排放。

2) 蒸汽发生器天然气燃烧废气

产生源强:

本项目采用天然气为燃料，由天然气管网供给。天然气主要使用在煮粉环节。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设备型号，本项目所使用蒸汽发生器为DY-ZQ150，其最大耗气量为11m³/h，本项目年生产280d，每天蒸汽发生器运行5h，则年用气量为1.54万m³/a。本项目天然气燃烧废气产污系数参照《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公告2021 年第24 号）4430 工业锅炉（热力生产和供应行业）（燃气锅炉），烟尘源强根据《环境保护实用数据手册》中每万方天然气燃烧产污系数（烟尘：2.4kg），产污系数如下表所示。

表 4-2 天然气燃烧的废气产排污系数

产品名称	燃料名称	污染物指标	单位	产污系数	末端治理技术名称	排污系数
蒸汽	天然气	工业废气量	Nm ³ /万立方米-燃料	107753	直排	107753
		颗粒物	千克/万立方米-燃料	2.4	直排	2.4
		二氧化硫	千克/万立方米-燃料	0.02S	直排	0.02S
		氮氧化物	千克/万立方米-燃料	3.03（低氮燃烧）	直排	3.03

注:参照国家标准 GB17820-2018《天然气》，一类天然气总硫（以硫计）≤20mg/m³，因此，本项目天然气中 S 取 20mg/m³

经计算，本项目天然气燃烧产排污情况见下表。

表 4-3 燃气锅炉产排污情况见下表

污染源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排放时间 (h)	
		核算方法	烟气量 m ³ /h	质量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工艺	效率 (%)	核算方法	烟气量 m ³ /h	质量浓度 mg/m ³	排放量 kg/h		排放量 t/a
蒸汽发生器	颗粒物	产排污系数法	118.53	21.94	0.0026	0.0037	低氮燃烧	/	产排污系数法	118.53	21.94	0.0026	0.0037	1400
	SO ₂			3.71	0.0044	0.0062		/			3.71	0.0044	0.0062	
	NO _x			27.84	0.0033	0.0047		/			27.84	0.0033	0.0047	

可行性技术及达标分析：

本项目天然气燃烧采用“低氮燃烧技术”的废气处理措施，参照《排污许可证申请和核发技术规范-锅炉》（HJ953-2018）表7，本项目烟气污染防治技术属于燃气锅炉废气处理可行性技术，同时经上述计算，蒸汽发生器天然气燃烧废气经处理后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排放限值，能够实现达标排放。

排放口基本情况：

本项目设置了1个排气筒，其具体信息见下表：

表 4-4 本项目排放口基本情况一览表

排放口编号及名称	排放口基本情况				地理坐标
	高度	内径	温度	类型	
DA001	8m	0.4m	50℃	立式排放口	105.008427, 30.301603

达标排放情况：

表 4-5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mg/m ³)	核算排放速率/ (kg/h)	核算年排放量/ (t/a)
一般排放口					
1	DA001	颗粒物	21.94	0.0026	0.0037
		SO ₂	3.71	0.00044	0.00062
		NO _x	27.84	0.0033	0.0047
一般排放口合计		颗粒物			0.0037
		SO ₂			0.00062
		NO _x			0.0047
有组织排放总计					
有组织排放总计		颗粒物			0.0037
		SO ₂			0.00062
		NO _x			0.0047

表 4-6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源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 (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mg/m ³)	
1	生产区	投料	颗粒物	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1.0	0.001

无组织排放总计									
无组织排放总计	颗粒物	0.001							
非正常情况下废气排放情况：									
<p>非正常排放主要包括设备开停车、检修状况以及废气处理设施发生故障导致污染物排放达不到应有的效率。</p> <p>根据企业提供资料，项目开工时，首先运行所有的废气处理设施；车间停工时，所有的废气处理装置继续运转，待工艺中的废气没有排出之后才逐台关闭。这样，车间在开、停车时排出污染物均得到有效处理，经排气筒排出的污染物浓度和正常生产时基本一致。同时电气、排风等系统均设置备用系统，同时每年检修一次，基本上能保证无故障运行。</p> <p>废气处理设施（布袋除尘器）发生故障时，维护不到位或设备故障，导致处理效率降低或未处理直接排放，非正常情况布袋除尘器除尘效率按 0% 计，项目非正常排放核算详见下表：</p>									
表 4-7 项目非正常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情况下			单次持续时间/h	年发生频次/次	应对措施
				排放量(t/a)	排放速率(kg/h)	排放浓度(mg/m ³)			
1	生产车间	废气处理设施维护不到位	颗粒物	0.007	0.003	/	1	1	加强废气处理系统的维护，定期清灰，故障时及时停工检修
<p>项目建设运行后，企业应加强在岗人员培训和对工艺设备运行的管理，尽量降低、避免非正常情况的发生，当工艺废气处理装置出现故障不能短时间恢复时，应进行检修，启用备用装置进行处理。</p>									
监测计划：									
<p>蒸汽发生器天然气燃烧废气自行监测频次要求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火力发电及锅炉》（HJ820-2017）相关要求执行，其余废气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农副食品加工工业—淀粉工业》要求执行，本项目废气监测计划见下表。</p>									

表 4-8 废气监测计划一览表（污染源）

类型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有组织	DA001 排气筒（蒸汽发生器排气筒）	颗粒物	1 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SO ₂	1 次/年		
		NO _x	1 次/月		
无组织废气	厂界外下风向浓度最高点	颗粒物	每年 1 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综上所述，根据外环境关系可知周边 500m 范围内无敏感点，项目营运期废气通过采取一定措施后，可大大减少废气排放量，使得废气达标排放。故采取以上措施后，本项目减少不会对区域大气环境产生明显的不良影响，不会改变其现有环境质量功能和级别。因此，本项目对大气环境的影响在可接受的范围内。

2、废水

本项目蒸汽发生器冷凝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外排废水主要为办公生活废水、生产废水（煮制废水、冷却废水、设备清洗废水、车间地面清洗废水）。

产生源强：

1) 办公生活废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不在厂区内食宿。根据《四川省用水定额》（2021 年版），居民生活用水定额为 100L/人·d，则员工用水量为 1m³/d（280m³/a），产污系数以 0.85 计，则办公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85m³/d（238m³/a）。

2) 煮制废水

本项目生产加工过程中需要对成型的土豆粉进行煮制，本项目设置有 1 个煮制锅，容积为 0.4m³，生产时盛水有效容积为 0.3m³，煮制用水每日更换一次，则煮制用水为 84m³/a，在煮制过程中部分水量蒸发损耗，排水量按煮锅有效容积的 70%计，则煮制废水产生量为 0.21m³/d，58.8m³/a。

3) 冷却废水

本项目冷却采用冷却桶盛水直接冷却，冷却桶共 8 个，每个有效容积均

为 0.2m³，冷却用水平均 2 天更换一次，则冷却用水量为 224m³/a，0.8m³/d，排水量按 80%计，则冷却废水排水量为 0.64m³/d，179.2m³/a。

4) 设备清洗废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本项目设备清洗用水量约为 0.35m³/d (98m³/a)，排水量按 80%计，则设备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0.28m³/d (78.4m³/a)。

5) 车间地面清洗废水

本项目每日生产结束后将对生产区地面采用拖把拖洗，参照《建筑给排水设计规范》(GBJ15-88)并结合企业实际清洗方式，地面清洗用水系数为 2L/m²，本项目生产区面积约 200m²，则地面拖洗用水量为 0.4m³/d (112m³/a)，废水产生量按 80%计，则地面拖洗废水量为 0.32m³/d (89.6m³/a)。

治理措施:

生产废水经生产区设置 1 套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淀粉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1-2010)间接排放标准后与生活废水一同经帅乡挂面厂已建预处理池处理后进入园区污水管网，排入乐至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表 1“工业园区集中式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后排入鄢家河。

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工艺采用《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农副产品加工工业—淀粉工业》“表 7 淀粉工业排污单位废水治理可行技术”中间接排放处理工艺“预处理(格栅+调节)+IC 反应器+好氧”，处理规模为 2m³/d，在该工艺中，主要工艺简述如下：

IC 反应器:是新一代高效厌氧反应器，即内循环厌氧反应器，相似由 2 层 UASB 反应器串联而成。其由上下两个反应室组成。废水在反应器中自下而上流动，污染物被细菌吸附并降解，净化过的水从反应器上部流出。

好氧池:污水中悬浮物和有机物被活性污泥截留和吸附，经过风机的不断充氧，水中的溶解氧 DO 浓度大大增加，此时污水中大量的好氧菌及好氧微生物进入活跃期，充分吸收分解水中的有机污染物，达到去除目的。

本项目废水处理工艺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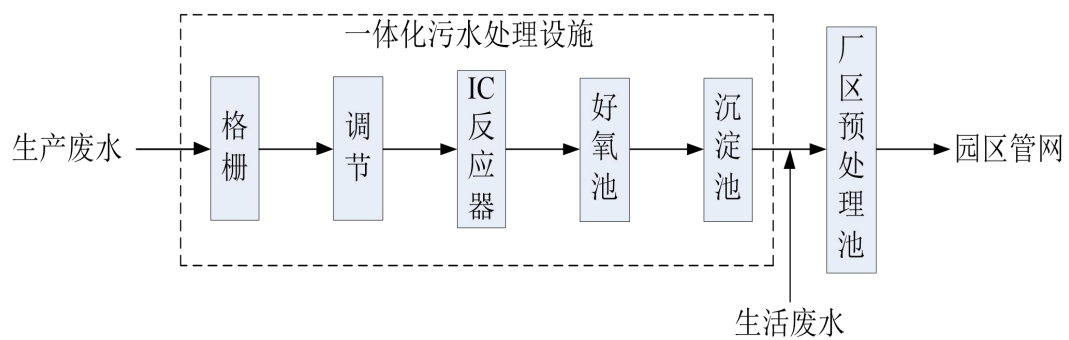


图 4-1 项目废水处理工艺流程

本项目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BOD₅、SS、氨氮、总磷等，根据类比同行业，本项目生产废水水质为 COD: 500~800mg/L、BOD₅: 200~300mg/L、SS: 100~200mg/L、NH₃-N: 20~45mg/L、TP: 1~4mg/L。

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4-9 本项目废水产排情况一览表

废水性质		废水量 (m ³ /a)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总磷
生产废水	浓度 (mg/L)	406	800	300	200	45	5
	产生量 (t/a)		0.323	0.122	0.081	0.018	0.002
经生产区 一体化污 水处理设 施处理后	浓度 (mg/L)		300	70	70	35	5
	排放量 (t/a)		0.122	0.028	0.028	0.014	0.002
《淀粉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5461-2010) 间接排放标准			300	70	70	35	5
生活废水	浓度 (mg/L)	238	400	300	45	35	4
	产生量 (t/a)		0.095	0.071	0.011	0.008	0.001
帅乡挂面厂 预处理池处 理后	浓度 (mg/L)		300	250	30	30	4
	排放量 (t/a)		0.071	0.06	0.007	0.007	0.001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			500	300	400	45	8
综合废水 (厂区总排 口)	浓度 (mg/L)	644	649	300	143	40	5
	产生量 (t/a)		0.418	0.193	0.092	0.026	0.003
经一体化污 水处理设施 +帅乡挂面 厂预处理池 处理后	浓度 (mg/L)		300	137	54	33	5
	排放量 (t/a)		0.193	0.088	0.035	0.021	0.003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		500	300	400	45	8	
乐至县经济 开发区污水 处理厂	浓度 (mg/L)	644	40	10	10	3	0.5
	排放量 (t/a)		0.026	0.0064	0.0064	0.002	0.0003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 标准》中表 1 “工业园区集中式污水处 理厂”		40	10	10	3	0.5	

污水处理厂排口 SS 参照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废水排放信息:

①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

表 4-10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生活污水	COD、 BOD、 NH ₃ -N、总 磷	乐至县经济 开发区污水 处理厂	间断 排放	TW001	帅乡挂 面厂预 处理池	预处理 池	DW0 01	是	厂区总 排口
生产 废水				TW002	生产区 一体化 污水处 理设施	预处理 +IC 反 应器+ 好氧			

②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

表 4-11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排放口 编号	废水排放量 (万 t/a)	排放 去向	排放 规律	间歇排 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名称	污染物 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 标准浓度限值(mg/l)
DW00 1	0.10965	污水 处理 厂	间断 排放	生产期 间	乐至县 经济开 发区污 水处理 厂	COD	40
						BOD	10
						SS	10
						NH ₃ -N	3
						总磷	0.5

③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表 4-12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总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浓度限值 (mg/l)
DW001	COD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	500
	SS		400
	BOD		300
	NH ₃ -N	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	45

	总磷	准》(GB/T31962-2015)表1, B级标准	8
--	----	----------------------------	---

④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表 4-13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mg/L)	日排放量/(t/d)	年排放量/(t/a)
DW001	COD	500	0.00069	0.193
	BOD	300	0.00031	0.088
	SS	400	0.000125	0.035
	NH ₃ -N	45	0.000075	0.021
	总磷	8	0.000011	0.003

达标处理可行性分析:

废水达标排放可行性分析:

生产废水经生产区设置 1 套生产废水处理设施, 处理达《淀粉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1-2010) 间接排放标准后与生活废水一同经帅乡挂面厂已建预处理池处理后进入园区污水管网。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处理主体工艺为“预处理(格栅+调节)+IC 反应器+好氧”, 其属于《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农副食品加工工业—淀粉工业》“表 7 淀粉工业排污单位废水治理可行技术”中间接排放处理工艺, 生产废水经处理后能够满足《淀粉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1-2010) 间接排放标准。

废水排至污水处理厂可行性分析:

根据文峰工业园(童家发展区第一区域)规划环评可知, 园区污水厂位于陶家坝南路南侧、五通南路西侧, 总处理规模为 2 万 m³/d, 分期建设, 其中一期规模 0.5 万 m³/d, 目前一期已建成并投入运行。污水处理厂处理工艺采用二级生化处理, 污水厂位置与项目地没有明显高差, 有足够的处理能力处理本项目的污水, 且本项目污水水质经预处理后能达到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不会对污水处理厂处理效率造成冲击, 废水经处理达到《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表 1 “工业园区集中式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后排入鄢家河, 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

本项目废水经预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经处理达标排入鄢家河, 鄢家河属于《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的 III 类水体, 水

体功能为纳污、农灌、排洪，尾水可实现达标排放，故项目污水不会对鄢家河水质产生明显影响。

故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废水排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乐至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是可行的。

监测计划：

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农副食品加工工业—淀粉工业》，本项目废水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14 废水监测计划一览表

类型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废水	综合废水	厂区废水总排口	pH、COD、BOD ₅ 、SS、氨氮、总磷	1次/半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3、噪声

产生源强：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各类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根据行业经验，各设备噪声源强为 70~85dB（A），见下表所示。

表 4-15 项目主要噪声源及治理措施 单位：dB（A）

设备名称	数量	单台设备噪声声级	性质	位置	治理措施	治理后源强
搅拌机	1台	80	连续	桥架和支吊架加工车间	位于封闭车间内部，选用低噪声设备，基座减震，厂房隔声，合理布局，加强设备维护	60
成型机	1台	75	连续			55
封包机	1台	70	连续			50
切粉机	1台	70	连续			50
蒸汽发生器	1台	75	间歇			55

治理措施：

为防止本项目营运期噪声对区域环境的影响，保证噪声达标，本环评要求建设单位采取以下噪声防治措施：

①各类高噪设备均采取必要的减震措施，同时为加强建筑隔声效果，并优化作业时间段。

②在选用车间设备时应选用低噪声型号，并在安装时采取行之有效的隔

声、消声、吸声和减振等措施，将设备均设置在室内，底部设减振垫，风口安消声器，联动设备连接采用柔性连接，减少共振等。并加强日常的设备维护，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防止人为噪声。

③项目投入使用后，管理部门应加强设备的日常检修和维护，以保证各设备正常运转，以免由于设备故障造成的噪声污染。

④合理安排生产时间，尽可能地安排在昼间进行生产，控制夜间生产时间，特别夜间应停止装卸料，加强装卸料操作规范，做到轻卸缓放，减少露天传送机械的噪声影响，同时减少夜间交通运输活动。夜间（22:00-6:00）禁止装卸物料，减少传送机械的噪声影响。

采取上述措施后，厂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功能区标准（昼间 65dB（A），夜间 55dB（A））要求。

厂界达标情况分析：

（1）预测模式

假定工程的噪声源以自由声场的形式传播，为简化分析，本项目仅考虑距离衰减值，忽略大气吸收、障碍物屏障等因素，从最为不利的情况出发，即当噪声源同时运行时，根据设备噪声强度，采用距离衰减模式分析该项目对声环境的影响。

按照“导则”中推荐的预测模式，采用如下公式对项目噪声进行预测计算：

A、噪声衰减公式：

$$L_A(r) = L_A(r_0) - 20 \lg \frac{r}{r_0} - \Delta L$$

式中：LA（r）——距离声源 r 处的 A 声级，dB（A）；

LA（ro）——距声源 ro 处的 A 声级，dB（A）；

ro、r——距声源的距离，m；

△L——其它衰减因子，dB（A）。

关于△L 的取值，其影响因素很多，据工程特点忽略天气、温度、地面状

况等因素，主要考虑厂房隔声、建筑反射等，一般厂房隔声 $\Delta L \approx 10\text{dB(A)}$ ，隔声处理厂房 $\Delta L \approx 20\text{dB(A)}$ 。

B、噪声迭加公式：

$$L = 10 \lg \sum_{i=1}^n 10^{L_i / 10}$$

式中： L_i ——第*i*个声源的噪声值， dB(A) ；

L ——某点噪声总迭加值， dB(A) ；

n ——声源个数。

C、厂界噪声执行标准

根据项目执行标准要求，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其标准值如下：

昼间： $L_{Aeq} \leq 65\text{dB(A)}$ 夜间： $L_{Aeq} \leq 55\text{dB(A)}$

(2) 预测结果

根据本项目噪声源有关参数及减噪措施，先将各噪声声源进行叠加，计算出总声级，再利用噪声衰减模式计算出本工程噪声源对厂界噪声的贡献值，即为预测值。

表 4-16 设备噪声到厂界的噪声贡献值一览表

噪声源	源强 dB (A)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距离 (m)	贡献 值	距离 (m)	贡献 值	距离 (m)	贡献 值	距离 (m)	贡献 值
搅拌机	60	20	33.98	8	41.94	15	36.48	15	36.48
成型机	55	20	28.98	8	36.94	15	31.48	15	31.48
封包机	50	5	36.02	8	31.94	25	22.04	15	26.48
切粉机	50	10	30	8	31.94	20	23.98	15	26.48
蒸汽发生器	55	30	25.48	5	41.02	10	35	20	28.94
预测结果		39.4		45.6		39.74		38.77	
标准值		昼间 65，夜间 55							
评价结果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上表预测结果可以看出，项目在采取环评中提出的环保措施情况下，东厂界、南厂界、西厂界、北厂界营运期噪声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规定的3类标准，即昼间 $\leq 65\text{dB(A)}$ ，夜间 $\leq 55\text{dB(A)}$ 。同时本项目位于工业园区，厂界50m范围内无居民点等环境保护目标，故本项目建设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较大的影响。

监测计划：

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本项目噪声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17 噪声监测计划一览表（污染源）

类型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噪声	厂界噪声	厂界四周	噪声	1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3类

4、固废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生活垃圾、一般固废以及危险废物。

产生情况及治理措施：

(1)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垃圾：本项目劳动定员10人，生活垃圾产生系数取值0.5kg/人·d，则本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5kg/d，1.4t/a。袋装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2) 废包装材料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将会产生废包装材料，多为食品包装袋、包装箱等，产生量约为0.5t/a，经收集后定期外售废品回收站。

(3) 预处理池污泥

本项目废水处理过程中将会产生污泥，产生量约为0.1t/a，定期清掏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4-18 固体废物排放情况及处置措施一览表 单位：t/a

序号	固废名称	形态	性质	产生量	处置措施
1	生活垃圾	固	生活垃圾	1.4	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2	污泥	固、液	一般固废	0.1	定期清掏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3	废包装材料	固		0.5	外售废品回收站

为规范固体废物存放要求，环评要求严格执行以下管理措施：

一般固废管理措施：项目采取的固废处置措施可行，为了进一步确保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得到合理有效的收集处理，避免造成环境二次污染，地面采用坚固、防渗、耐腐蚀的材料建造，并设计有堵截泄漏的裙脚、围堰等设

施。本项目车间内划分一个 5m²一般固废暂存区，一般固废暂存间应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进行设计、建造，做好防风、防雨、地面防渗等措施，各类固体废物分类收集。

评价要求采取以下措施加强固废治理：

①建设单位对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收集和暂存，设置垃圾桶对厂区生活垃圾进行收集。

②车间地面应收拾干净，各工段产生的废弃物应及时分类收集，不得外溢，及时转运。废弃物转运时，运输车辆需密闭，严禁泄漏。

③运输路线避免经过居民集中区和饮用水源地，运输途中防治扬尘、洒落和泄露造成严重污染。

综上所述，建设单位按照环评要求实施后，各项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置，不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可实现达标排放。

5、地下水、土壤

根据地下水环境保护措施和对策，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控、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的原则，为了防止运营期地下水污染，将本项目划分为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简单防渗区三个区域采取防渗措施。

表 4-19 项目分区防渗一览表

防渗级别	防渗区域	防渗要求	防渗措施	
			现有厂房防渗措施	整改防渗措施
一般防渗区	生产区、预处理池、车间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地面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 1.5m，渗透系数 K ≤ 1 × 10 ⁻⁷ cm/s	根据现场调查，生产区已采取防渗混凝土+地面涂刷环氧树脂漆，满足一般防渗要求；预处理池及车间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地面已用防渗混凝土进行防渗处理，满足一般防渗要求，防渗层渗透系数 ≤ 10 ⁻⁷ cm/s。	无
简单防渗	生产车间除生产区外的其他区域、办公区	水泥硬化	根据现场调查，门卫、综合楼及厂区道路已采取一般地面硬化，满足简单防渗要求。	/

项目在严格落实上述污染防治措施和防渗措施，制定地下水污染防治应

急预案，在确保各项防渗措施得以有效落实，并加强维护厂区环境管理的前提下，可有效控制污染物下渗现象，避免污染地下水，不会对评价区域地下水环境质量造成污染影响。

6、生态

本项目位于四川省资阳市乐至县天池街道超迪大道四川省乐至县帅乡挂面厂内，其属于童家发展区西郊工业园，本项目占地范围内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7、环境风险

(1) 风险源调查

1) 物质风险

本项目风险物质主要为天然气，天然气为蒸汽发生器燃料，源于园区管网，厂区内不储存，当天然气使用过程中因管道破损等原因发生泄漏极易发生火灾、爆炸及人员中毒事故。

2) 生产过程中的风险

①废气污染治理措施故障或效率降低废气超标排放污染大气环境；

②营运过程中，因不善、违章作业、造成不当或设备损坏造成天然气泄漏或安全事故，遇明火发生火灾；

(2) 风险潜势初判及评价等级划分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C 中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Q）的定义，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在不同厂区的同一种物质，按其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计算。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下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 q_1 、 q_2 、...、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_1 、 Q_2 、...、 Q_n ——每种危险风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 < 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当 $Q \geq 1$ 时，将 Q 值划分为：（1） $1 \leq Q \leq 10$ ；（2） $10 \leq Q \leq 100$ ；（3） $Q \geq 100$ 。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中 B.1 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及临界量表进行危险辨识。本项目厂区内不储存，不涉及附录 B 中的环境风险物质， $Q = 0 < 1$ ，环境风险潜势为 I，只需进行简单分析，不需做环境风险专项评价。本次评价重点进行风险识别、源项分析和对事故影响进行简单分析，提出防范、减缓和应急措施。

（3）环境风险分析

本项目主要环境风险为布袋除尘器发生故障时或布袋发生破损，导致颗粒物超标排放污染大气环境；天然气泄漏及厂区可燃物质遇明火等造成火灾爆炸，危害人员安全同时引起大气污染。一旦本项目发生重大环境风险事故，必然会对项目周边区域的大气和地表水环境造成重大危害，由此引起的风险事故形式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 废气非正常排放

本项目布袋除尘器发生故障或布袋发生破损时，除尘器处理效率变低，使得厂区无组织废气浓度超标，对车间和周边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

2) 废水非正常排放

本项目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发生故障或收集管道发生破损时，生产废水发生超标排放或厂区溢流时，将对车间及周边环境造成一定影响，可能对污水处理厂造成冲击。

3) 天然气泄漏

项目营运过程中，如管理、操作不当，由于设备损坏或操作失误引起泄漏，造成项目区及周边空气中甲烷浓度超过前苏联车间空气中有害物质的最高容许浓度，进而造成人员急性中毒，可有头昏、头痛、呕吐、乏力甚至昏迷。病程中尚可出现精神症状，步态不稳，昏迷过程久者，醒后可有运动性失语及偏瘫。长期接触天然气者，可出现神经衰弱综合征。此外，一旦发生天然气泄漏，还会造成泄漏点附近人员冻伤、遇火发生火灾等。另一方面，

事故情况下天然气泄漏会使空气中氧含量降低，可引起头痛、头晕、乏力、注意力不集中、呼吸和心跳加速等症状。

4) 火灾与爆炸

①燃烧火灾

项目涉及的天然气和包装材料等为易燃物料。在事故状况下，天然气一旦遇到明火、静电火花机雷击等，极易引发火灾。当生产区域发生火灾时，其燃烧火焰的温度高，火势蔓延迅速，直接对火源周围的人员、设备、建构筑物构成极大的威胁。火灾风险对周围环境的危害主要包括热辐和浓烟，同时部分物料燃烧过程中会产生新的污染物：烃类物质、游离碳、CO 和 TSP 等，将对环境空气质量带来短期的影响。

②电气火灾与爆炸

各建筑物内的开关、插座、照明灯具、电动机等电气设备及其配线均有可能因短路、过载和接触不良等原因引起火灾、电气火灾与爆炸事故除可能造成人身伤亡和设备损坏外，还可能造成大规模、长时间停电。

③尘爆

粉尘存在突发性爆炸的隐患，粉尘浓度不断增高到一定压力，在氧气和温度条件达到爆炸条件时，遇到火花或火源，就有可能发生粉尘爆炸或引起火灾，造成巨大损失。此外，粉尘还会影响人的呼吸系统的健康，易造成肺部及呼吸等方面的职业病。

(4) 环境应急防范措施

1) 储存、生产防范措施

①要求厂方加强对废机油危险废物等物品的安全管理工作，储存场所必须保持干燥，远离热源和避免阳光直射，禁止一切烟火，设置防火标示牌，室温应在 35°C 以下，并有相应的防火安全措施。

②根据消防及安全评价要求，加强对危险废物的安全管理，做到专人管理、专人负责；同时，应做到分区存放，严禁层堆。

③ 定严格的操作管理制度和对工人进行培训上岗，使其天然气泄漏的防

范应急措施。

④生产区安装有可燃气体检测装置、火警报警装置等，备有手持甲烷监测仪，站内设有消防栓、配有一定数量的灭火器等消防器材。

2) 防渗、防泄漏风险防范措施及环保措施

①对厂区进行分区防渗，满足相关防渗技术要求。

3) 加强污染治理措施的维护

加强废气、废水收集处理设施的日常维修，定时清理、维护，使得生产设备处于正常工况下，切实保障废气、废水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一旦废气、废水收集处置设施发生故障或发生事故性外排时，应立即停止生产，同时查明事故原因，排除故障，待废气、废水收集处理设施运行正常后，方可恢复生产。

4) 火灾风险防范措施

①设立环境管理机构，制定日常管理措施、消防措施和应急预案。对工作人员进行火灾事态时的报警培训，项目方应成立环境风险事故应急救援领导小组和应急救援专业队伍。

②在电气设备火灾易发处配备干粉灭火器。消防器材应当设置在明显和便于取用的地点，周围不准堆放物品和杂物。消防设施、器材，应当由专人管理，负责检查、维修、保养、更换和添置，保证完好有效，严禁圈占、埋压和挪用。

③加强消防设施的日常管理，确保事故时消防设施能够正常使用，针对厂房等可能出现的火灾事故进行消防演练。

④项目定期进行电路、电气检查，消除安全隐患；厂区内设置严禁烟火的标示，同时要求员工不准携带火柴、打火机或其它火种进入车间，不得随意丢弃烟头等。

⑤厂区内配置若干灭火器和消防栓，当火灾事故发生时，及时扑灭。同时厂区关闭雨水排口截断阀，防止消防废水经雨水管网外排，同时经截流沟将消防废水引至污水管网。

5) 尘爆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

①控制、降低空气中的粉尘浓度，加强通风。

②随时监测厂房内的温度、湿度，一旦发现升温，立即采用通风散热等措施。

③厂房不得动用明火和采用碘钨灯、日光灯，严禁一切火种。下班或作业结束后，必须切断厂房内的电源。

④电气设计和电机设备的选用，必须按照国家标准《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电力装置设计规范》及行业标准进行设计和选型。

⑤加强管理，明确岗位责任制，定期检查、维修、保养设备及构件，确保各种工艺、电气、设备的正常运行，以及消防系统的可靠性。

(5) 应急要求

无论预防工作如何周密，风险事故总是难以根本杜绝，物流中心必须制订风险事故应急预案。制订预案的目的是要迅速而有效地将事故损失减至最小，应急预案原则如下：

①确定救援组织、队伍和联络方式。

②制定事故类型、等级和相应的应急响应程序。

③配备必要的救灾防毒器具及防护用品。

④对生产系统制定应急状态切断终止或自动报警连锁保护程序。

⑤岗位培训和演习，设置事故应急学习手册及报告、记录和评估。

⑥制定区域防灾救援方案，厂外受影响人群的疏散、撤离方案，与当地政府、消防、环保和医疗救助等部门加强联系，以便风险事故发生时得到及时救援。

根据本项目环境风险分析的结果，对于本项目可能造成环境风险的突发性事故制定应急预案纲要，供项目决策人参考。

表 4-20 环境风险突发事故应急预案

序号	项目	内容及要求
1	危险源情况	详细说明危险源类型、数量、分布及其对环境的风险
2	应急计划区	生产车间
3	应急组织	物流中心：成立应急指挥小组，由公司最高领导层担任小组长，负责现场全面指挥，专业救援队伍负责事故控制、救援和善后

		处理。临近地区：地区指挥部负责企业附近地区全面指挥，救援，管制和疏散					
4	应急状态分类 应急响应程序	规定环境风险事故的级别及相应的应急状态分类，以此制定相应的应急响应程序。					
5	应急设施 设备与材料	生产车间：防火设备与材料，主要为消防器材、消防服等。					
6	应急通讯 通告与交通	规定应急状态下的通讯、通告方式和交通保障、管理等事项。可充分利用现代化的通信设施，如手机、固定电话、广播、电视等。					
7	应急环境监测 及事故后评价	由专业人员对环境分析事故现场进行应急监测，对事故性质、严重程度均所造成的环境危害后果进行评估，吸取经验教训避免再次发生事故，为指挥部门提供决策依据。					
8	应急防护措施	事故现场：控制事故发展，防止扩大、蔓延及连锁反应；					
9	应急剂量控制 撤离组织计划 医疗救护与保 护公众健康	事故现场：事故处理人员制定毒物的应急剂量、现场及临近装置人员的撤离组织计划和紧急救护方案； 临近地区：制定受事故影响的临近地区内人员的烧伤程度、公众的疏散组织计划和紧急救护方案。					
10	应急状态中止 恢复措施	事故现场：规定应急状态终止秩序；事故现场善后处理，回复生产措施；临近地区：解除事故警戒，公众返回和善后恢复措施。					
11	人员培训 与演习	应急计划制定后，平时安排事故出路人员进行相关知识培训并进行事故应急处理演习；对工厂工人进行安全卫生教育。					
12	公众教育 信息发布	对工厂临近地区公众开展环境风险事故预防教育、应急知识培训并定期发布相关信息。					
13	记录和报告	设应急事故专门记录，建立档案和报告制度，设专门部门负责管理。					
14	附件	准备并形成环境风险事故应急处理有关的附件材料。					
<p>通过对项目厂区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事故进行定性分析，在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综合管理措施、风险应急预案等措施后，可将火灾爆炸、泄露等事故对环境的影响减到最低和可接受范围，避免项目本身及周围环境遭受损失。</p> <p>因此，在加强对各类类风险的管理，做到各项管理措施及要求后，本项目风险处于可接受水平，风险管理措施有效、可靠，从风险角度而言是可行的。</p> <p>9、环保设施及投资估算</p> <p>本项目环保投资约 14.5 万，总投资 15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9.7%。其防治污染、改善生态环境的环保投资及建设内容合理、可行。环保投资及其建设内容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4-21 工程环保设施(措施)及投资估算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5%;">序</th> <th style="width: 15%;">治</th> <th style="width: 35%;">污染源</th> <th style="width: 35%;">环保投资项目</th> <th style="width: 10%;">费用估计</th> </tr> </thead> </table>			序	治	污染源	环保投资项目	费用估计
序	治	污染源	环保投资项目	费用估计			

号	理项目		(万元)	
1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员工洗手废水	生产废水经生产区设置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预处理达《淀粉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1-2010)间接排放标准后与生活废水一同经厂区预处理后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由园区管网排入乐至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6.0
2	废气治理	投料粉尘	设置独立生产区,投料上方设置1个集气罩,废气经收集后引至布袋除尘器(3000m ³ /h)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2.0
		蒸汽发生器天然气燃烧废气	配套1个低氮燃烧装置,废气引至车间楼顶排放	
3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1.0
		污泥	定期清掏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废包装材料	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站	
4	噪声治理	噪声	选用低噪设备,合理布置噪声源,工程降噪措施,加强管理,生产车间厂房封闭。	1.0
5	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一般防渗区:生产区地面已采用防渗混凝土进行硬化处理,并在地面涂刷环氧树脂漆防腐防渗,满足一般防渗要求;预处理池地面、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地面采用防渗混凝土进行硬化处理,满足一般防渗要求,防渗层渗透系数 $\leq 10^{-7}$ cm/s。 简单防渗区(办公区及生产车间其他区域):进行水泥地面硬化简单防渗。	0.5
6	环境管理		加强环境管理,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设标识牌	1.0
7	环境监测		排污口规范化建设、设置标识标牌、定期进行监测	2.0
8	风险防范		制定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1.0
			环保投资合计	14.5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比例	9.7%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投料粉尘	颗粒物	设置独立封闭生产区，投料上方设置 1 个集气罩，废气经收集后引至布袋除尘器（3000m ³ /h）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蒸汽发生器天然气燃烧废气	颗粒物、SO ₂ 、NO _x	有配套 1 个低氮燃烧装置，废气引至车间楼顶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地表水环境	生活废水、生产废水	COD _{Cr} 、NH ₃ -N、BOD ₅ 、SS	生产废水经生产区设置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预处理达《淀粉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1-2010）间接排放标准后与生活废水一同经厂区预处理后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进入园区污水管网，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乐至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表 1“工业园区集中式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后排入鄢家河。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 4 中的三级标准
声环境	噪声	噪声	选用低噪设备，合理布置噪声源，工程降噪措施，加强管理，生产车间厂房封闭，设置空压机房。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定点袋装，由环卫部门及时统一清运处理； 一般固废：污泥：定期清掏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废包装材料：经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站。			

<p>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p>	<p>一般防渗区：生产区地面已采用防渗混凝土进行硬化处理，并在地面涂刷环氧树脂漆防腐防渗，满足一般防渗要求；预处理池地面、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地面采用防渗混凝土进行硬化处理，满足一般防渗要求，防渗层渗透系数$\leq 10^{-7}$ cm/s。 简单防渗区（办公区及生产车间其他区域）：进行水泥地面硬化简单防渗。</p>
<p>生态保护措施</p>	<p>本项目位于乐至县童家发展区西郊园区内，本项目用地红线内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p>
<p>环境风险防范措施</p>	<p>①加强对危险废物的安全管理，做到专人管理、专人负责；同时，应做到分区存放，严禁层堆。 ②生产区安装有可燃气体检测装置、火警报警装置等，备有手持甲烷监测仪，站内设有消防栓、配有一定数量的灭火器等消防器材。 ③对厂区进行分区防渗，满足相关防渗技术要求。 ④加强消防设施的日常管理，在电气设备火灾易发处配备干粉灭火器，并定期进行电路、电气检查，消除安全隐患。 ⑤建立环境管理制度，加强风险防范措施，开展环境应急培训、宣传和必要的应急演练，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p>
<p>其他环境管理要求</p>	<p>规范排污口建设、设置标识标牌、定期进行监测。</p>

六、结论

本项目建设符合现行国家产业政策，有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贯彻了“清洁生产、总量控制和达标排放”的原则。项目在营运期产生的污染物在按照本报告中所提出的环保措施进行治疗、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因此，本评价认为，本工程在全面落实环保设施及完善环评要求前提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看，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注 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图、附件：

附图：

- 附图 1 本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本项目总平面布置及分区防渗示意图
- 附图 3 本项目外环境关系及监测布点图
- 附图 4 乐至县童家发展区西郊园区排水工程规划图
- 附图 5 资阳市生态红线分布图

附件：

- 附件 1 环评委托书
- 附件 2 项目备案表
- 附件 3 厂房租赁合同
- 附件 4 国土证及规划许可证
- 附件 5 租赁厂房环评批复及竣工验收意见
- 附件 6 园区审查意见
- 附件 7 环境准入符合性情况说明
- 附件 8 营业执照及法人身份证件
- 附件 9 系数引用的竣工验收报告
- 附件 10 现状监测引用监测报告
- 附件 11 环评合同
- 附件 12 承诺制项目承诺书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 1、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 2、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 3、生态影响专项评价
- 4、声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 5、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 6、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投料粉尘	/	/	/	0.001	/	0.001	/
		天然气燃烧 废气-SO ₂	/	/	/	0.00062	/	0.00062	/
		天然气燃烧 废气-NO _x	/	/	/	0.0047	/	0.0047	/
		天然气燃烧 废气-颗粒物	/	/	/	0.0037	/	0.0037	/
废水		COD	/	/	/	0.241	/	0.241	/
		NH ₃ -N	/	/	/	0.025	/	0.025	/
		TP	/	/	/	0.004	/	0.004	/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	/	/	1.4	/	1.4	/
		污泥	/	/	/	0.1	/	0.1	/
		废包装材料	/	/	/	0.5	/	0.5	/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单位：t/a